**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皋埠法庭信息化系统项目**

**采**

**购**

**文**

**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YH2022-08006 |
| 采购单位： |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 |
| 采购代理机构： | 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 监督单位： |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 |

2022 年 8 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一、前附表 6

二、采购文件 6

三、投标文件 9

四、开标评标 12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一、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18

二、商务要求 18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20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25

第七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46

一、供应商询问 46

二、供应商质疑 46

三、供应商投诉 47

#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皋埠法庭信息化系统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http://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 8月30日 09 ：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H2022-08006

项目名称：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皋埠法庭信息化系统项目

预算金额（元）：3180000

最高限价（元）： 318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皋埠法庭信息化系统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318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无

合同履行期限： 按双方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 2022年 8 月30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http://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牵头人须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年8月30日 09 ：00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递交，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2年8月30日 09 ：0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现场开标地点：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80号滨江大厦C楼3楼309号）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采购文件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

3.其他事项：详见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补充事项”。（重要）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

地址：绍兴市延安东路500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清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75-89192126

质疑联系人： 裘伟军

质疑联系方式：0575- 891927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80号滨江大厦C楼3楼309室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郭虹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5-88776697

质疑联系人：单成燕

质疑联系方式：0575-8833688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

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东路1187号

传真：　　　　　　/

联系人：季扬

监督投诉电话：　0575-8522164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采购公告补充事项**

1. **采购组织类型：** **分散采购**
2. **采购类别： 货物**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5. **注意事项：**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项的投标。

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请投标供应商务必认真学习网上相关培训课程。电子化交易准备工作详见<http://www.sxyc.gov.cn/art/2019/9/11/art_1559761_38044415.html> 《关于做好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准备工作的通知》。

4、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

5、CA申领需要时间，请各潜在投标供应商及时办理和绑定。

6、获取采购文件后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说明。

**7、需登陆政采云平台后在交易系统内获取采购文件，只网站下载不视为获取。**

**8、预留充足时间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建议提前一天，供应商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前处于加密状态）。**

**六、采购公告及更正公告发布网址：**http://zfcg.czt.zj.gov.cn/和http://www.sxyc.gov.cn/col/col1559777/index.html公共资源交易板块。更正公告请自行登录政采云平台或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更正公告页面或越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采购公告页面中下载。

**七、、供应商入驻**（无需提交纸质资料现场审核）**：**

参与绍兴市越城区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入驻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接受采购机构的诚信管理和评价，并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管理。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进行入驻申请，按规定审核后，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越城区内企业入驻咨询电话：0575-89116928；非越城区内企业入驻详询当地集中采购机构；浙江省外企业入驻咨询电话：400-881-7190**

**供应商入驻操作指南：**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w3Cd3GwBFdiHxlNd-BRD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皋埠法庭信息化系统项目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90天。 |
| 3 | **是否提供样品：** 否 |
| 4 | **是否演示：** 无 |
| 5 |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 否 |
| 6 | **投标文件份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准备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鉴于本次采购为电子交易，本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等均只需提供相应扫描件或图片，不作纸质资料核验，如有前后不一致，以此为准。** |
| 7 | **履约保证金及缴退时间：** 无  **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8 | **分包与转包**：本项目 不允许 转包。 |
| 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1）以中标通知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收取。收费标准：中标金额在100万以下部分为1.5%。  （2）本项目招标评审所产生的评审费用由采购单位支付（备注：评审费不提供发票，只提供评委签收单据）。  （3）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代理服务费。  公司名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  账 号：336006190018819003083  开 户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迪荡支行  （4）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
| 10 | **本项目所属行业：** （行业划分按《工信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 |

## 二、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效力**

1.1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签订及履约、付款等全过程（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投标人对本采购文件如有异议，均应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或投诉，否则即被视为认可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2、名词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分散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社会中介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与采购人的采购代理合同约定行使采购活动组织等事宜。

2.2“**采购机构**”：采购人及其采购代理机构。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经合法途径取得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安装、施工、调试、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投标人**”指已经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潜在投标人**”指未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6 “**授权代表**”即“**投标人代表**”，指受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办理本项目投标、质疑投诉、合同签订等整个采购活动的被授权委托人。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经营者等同于法定代表人。

2.7“**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必须响应的条款，未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在本采购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款前标注“★”符号。

2.8“**投标人公章**”指投标人法定名称章（或其电子签章）。

2.9“**投标有效期**”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一个适当时间，投标有效期内需完成开评标以及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事宜。

**3、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3.1采购本国产品**

**除采购文件明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外，集中采购目录内或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产品应当提供本国生产的产品，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得限制潜在国产的同类产品参与投标。

**3.2扶持中小微企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除外）**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浙江省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浙政发〔2022〕14号）等规定对小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报价给予2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不作为合同签订依据）。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中小微企业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3.3节能环保政策**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请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证书发布平台的投标产品认证证书查询截图；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证书发布平台详见《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本次采购的货物有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供应商须提供获得节能产品认证的货物，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优先采购创新产品**

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中有被省级及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首台套产品”或“制造精品”的，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该供应商的业绩分为满分。

**4.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采购人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变更的，或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时间内，招标人需要对采购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采购人将会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和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共资源交易采购公告版块（http://www.sxyc.gov.cn/col/col1559777/index.html）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更正公告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也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下载。

4.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更正公告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过上述途径通知投标人。

**5、参考品牌**

本采购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人也可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

## 三、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

1.1投标文件以及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专业术语和外文证明材料除外。

1. **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详见第六章附件）**

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2.1“资格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1投标声明函；

2.1.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2.1.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个体工商户需经营者参与投标，不得授权）；

2.1.4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2.1.5 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2.1.5.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1.5.2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2.1.6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注：“资格文件”需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2.1.4-2.1.5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CA章或内容有实质性偏离的，资格审查不通过。无需提供纸质资格审查资料。**

**2.2“商务和技术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2.1项目明细清单；

2.2.2技术响应表（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中，应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缘由。如果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无偏离或正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其投标将被追认为无效，采购机构将把这一情况报送采购监管部门。）；

2.2.3商务响应表（需对采购文件中付款方式、供货期限等商务要求进行逐一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

2.2.4项目实施方案；

2.2.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2.2.6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格式自拟）；

2.2.7消耗品、维修零配件及其价格清单；

2.2.8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2.2.9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如有）（采购清单中有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必须填写相关对应内容，否则视为未提供节能产品）（附证明材料）。

2.2.10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

**2.2.11按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重要）；**

2.2.12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如投标人简介等，格式自拟。

**注：“商务和技术文件”可在采购文件格式的基础上适当调整，以使内容更加完备。供应商自有的各类证书、业绩等证明材料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标项内另有规定的除外），加盖供应商CA签章。无需提供纸质证明材料核验。**

**2.3“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3.1开标一览表；

2.3.2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注：“报价文件”需按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的要求制作，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CA章或内容有实质性偏离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无需提供纸质资格审查资料。**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中除联合体协议外，所有盖章、签字部分仅需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和签字。**

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3.1电子投标文件，按“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utm=a0017.1b5152f3.cl12.1.6a74a560d9dd11e9943b71555d71591e）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上传，未按“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将无法上传和解密。**

**3.2投标文件须为PDF格式文档。**

**3.3投标文件需做好“标书关联”（即设置关联点），未设置关联点而导致失分或无效投标处理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4投标人需在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同时，准备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便在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后启用备份加密投标文件。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解密失败后发送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上传。**

**3.5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处由个体工商户经营者签署（盖章）。**

**友情提醒：在生成加密电子标书过程中，花费时间较长，预计需要10-20分钟时间，请供应商耐心等待，不要关闭投标客户端。**

**4．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替换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补充和修改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最终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不接受其他途径的补充和修改。

**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1投标文件有效期详见前附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或更换投标文件。

5.2投标有效期内未完成开评标及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需与投标人书面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

5.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5.4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6.投标文件的保密**

6.1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在解密前处于保密状态。

6.2解密成功后，“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各自处于数据隔离状态，各部分信息只有在相关环节评审时可见，不受解密影响。

## 四、开标评标

**1．开标出席**

**1.1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需准时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参加开标，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无法在线询标等。**

**1.2投标供应商自主选择是否出席现场开标会议，但除电子交易技术指导外，现场不接受任何与投标有关的资料。**

**2．开标大会程序**

开标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介绍到会单位和人员。

2.2宣读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供应商名单。

2.3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视情）。

2.4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政采云平台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登记的手机号发出解密指令，投标人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解密指令发出后1个小时内。解密成功的，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上传备份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并解密。

**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和解密投标文件的需为同一把CA。解密时间截止后仍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放弃投标。**

2.5采购机构对“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发布资格审查结果。

2.6评审委员会对“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审，发布评审结果。

注：评审期间的询标、澄清都将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

2.7评审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计算价格分。

2.8汇总技术商务分、价格分，根据总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公布评审结果。

**3.评审委员会的组成**

3.1评审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及协助处理质疑投诉。参与本项目进口论证的专家不得作为采购评审专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评审工作。

3.2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预算金额在1000万及以上的，成员人数为七人及以上单数。

3.3采购人代表不担任评审组长。

3.4经采购监督部门同意，由于专家库无相应专业专家或技术复杂等原因允许采购人自行组建或推荐抽取评审专家，相关操作规则需符合法律规定。

**4.评审**

4.1评审程序：

4.1.1资格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中“资格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4.1.2“商务和技术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要求，审查范围包括实质性响应条款、采购文件规定的无效投标条款、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以及评审委员会认为的对采购文件构成重大偏差的内容。

4.1.3商务技术评分：对“商务和技术文件”中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4.1.4“报价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审查范围包括报价有效性、准确性等。

4.1.5报价评分：根据评审价格和价格分计算公式计算各投标人价格分。

4.2评审委员会不负责解释投标人的得分高低和失分情况。

4.3评审委员会不得依据投标文件（包括样品、演示）以外的资料评分。

4.4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将在政采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政采云平台中完成。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主动澄清。**

4.5评审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5.报价修正规则**

5.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6.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标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双方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6.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单一来源采购除外）；**

**6.3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6.4《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不实信息的；**

**6.5投标文件制作出现如下情况：**

6.5.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资格文件”的；

6.5.2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6.5.3“资格文件”或“商务和技术文件”部分中出现用于价格分评审的投标报价的（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参与“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报价除外）；

6.5.4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6.5.5关键信息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6.5.6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6.6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项目不符或内容严重不全的；

6.7重要信息前后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询标后仍然无法评审的；

6.8投标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9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10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包括单价限价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类限价）的；

6.1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6.12评审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6.13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6.14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6.14.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资质证书；

6.14.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6.14.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项目实施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6.14.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6.14.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6.15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6.1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6.1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6.1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1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1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15.6法律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6.16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规定的恶意串通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6.17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6.18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6.19违反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7.定标**

7.1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7.2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确认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与采购公告发布网址一致。中标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8.中标通知书的申领**

8.1本项目采用的**电子版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中登陆后领取（社会中介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另行规定）。

8.2中标通知书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发出。

8.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8.4中标通知书的领取不妨碍相关质疑投诉的提出和处置，中标结果在法定情形内允许改变。在处理完针对中标结果的质疑或投诉前，原则上不签订采购合同。**

**9、中止电子交易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经采购监督部门同意后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9.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完成采购活动的；

9.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9.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9.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9.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情形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应当重新采购。

##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投诉处理等原因导致签订合同延误的除外），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采购人和中标人需在投标有效期内签订采购合同。投标有效期允许延长，但需征得中标人同意。

**2．履约保证金**

2.1采购合同签订的同时，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2.2供应商在履行完合同约定事项后，采购人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2.3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不得拒收。

**3．合同备案**

**3.1中标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

**4.履约验收**

4.1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2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4.3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4.4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4.5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6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履约检查**

采购机构将联合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未按合同规定进行履约的，有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服务不达标等情形，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或有违采购合同的，一经查实，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基本要求

**1.设备（材料）要求**

1.1中标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

1.2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1.3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1.4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供应商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1.5所有设备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国外生产的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证明，如海关报关单、原产地证明、商检证明等。

1.6所有设备到现场安装使用前，采购人将进行抽样检验或试验。

**2.数量调整**

采购人保留在签约时调整部分方案及维保设备数量和服务的权力，供应商应对系统方案中设备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

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设备或服务时，由中标单位提供申请，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3.安装及调试、验收**

中标单位应派经采购人认可的有经验和能力、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安装工作，在安装期间应充分了解进度要求，解决安装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3.1中标单位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 并负责调试至验收合格。

3.2调试所需专用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单位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3.3安装完成后，进行调试、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需第三方检测的，该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内。

3.4设备的拆箱、调试等各项工作由中标单位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采购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3.5所有的设备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在制造厂检查和试验合格，以表明其运行性能、安全性能以及设备材料和结构的完整性。

**4.技术培训**

4.1中标单位须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培训。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费用等。

4.2中标单位提供的负责培训的人员应具备同类设备五年以上的经验。

4.3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4技术培训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1. 4.4.1原理、构成和功能的描述。
2. 4.4.2常见故障的处理或排除。
3. 4.4.3各系统部件（设备）的检查、调整和维护。
4. 4.4.4对使用者关于设备基本操作技能的培训。
5. **5.售后服务**

5.1中标单位须提供经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后至少三年的质保期(中标单位可根据自身实力作出更长时间的质保承诺)。在此期间，中标单位应免费处理因质量发生的故障，并进行正常保养。

5.2中标单位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在**绍兴附近**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保修期内，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及时响应，并在1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24个工作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甲方使用。24小时内未能修复的，甲方可自行修复，并以两倍维修金额在质保金中扣除。

**6. 项目实施人员费用**

6.1中标单位应当为本合同工程和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设备及第三方生命财产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因中标单位未办理保险所造成招标人、监理人、其他中标人、第三方人员的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赔偿责任。

## 招标设备明细清单和要求

**01标 绍兴市越城区诉源治理中心建设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智慧法庭系统** | | | | |
| **1.1、标准民事法庭（2楼中法庭）** | | | | |
| 1 | 庭审主机 |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高法办〔2014〕19号、40号文件正式公布的入围产品品牌及型号之一，投标人需出具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庭审系统无缝对接承诺函  1、嵌入式架构,输入接口：≥8路高清1080P视频输入，其中HD－SDI接口不少于６路，用于接入数字高清旋转摄像机等设备，VGA或HDMI接口不少于4路，每一路均能独立编码录像，分辨率可支持1080p@60fps；  2、输出接口：≥12路高清1080P视频输出，其中HD－SDI接口不少于8路，VGA或HDMI接口不少于4路，分辨率可支持1080p@60fps；  3、每个独立画面均支持语音激励大小全景功能，即法庭中每个区域所对应的麦克风均不发言时，摄像机自动切换至该区域的全景画面，切换时间可自定义；  4、具备独立的远程YpbPr1080P视频信号输入接口，对接外派庭视频终端时，无需另行增加信号转换设备，避免因信号转换而导致的图像质量失真；  ▲5、面板显示：主机前面板内置高清监视屏，真实还原庭审现场；主机前面板内置LCD显示屏，灵活显示设备温度，室内温湿度，红外学习状态，IP地址等信息（投标时提供面板截图加盖原厂公章）；支持1/2/3+1/5+1多画面显示，合成画面分辨率1080P；  6、支持TCP、UDP、RTP、RTSP、组播传输网络协议；  7、主机标配3TB硬盘，扩展到8TB；  8、三年原厂质保和三年原厂上门服务，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厂质保函原件和上门服务承诺函原件,无法提供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9、产品原厂商通过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1信息技术服务体系管理认证证书 | 1 | 台 |
| 2 | 29寸触屏带鱼屏  （配卧式支架） | 1、触控要求：10点触摸电容屏;  2、屏幕尺寸：29英寸（非曲面屏）;  3、屏幕类型: LED;  4、面板类型：IPS;  5、最佳分辨率：2560x1080;  6、视频接口：HDMI;  7、随机配备卧式显示器支架。 | 5 | 台 |
| 3 | 27寸触屏带鱼屏 | 1、触控要求：10点触摸电容屏;  2、屏幕尺寸：27英寸（非曲面屏）;  3、屏幕类型: LED;  4、面板类型：IPS;  5、最佳分辨率：2560x1080;  6、视频接口：HDMI;  7、随机配备卧式显示器支架。 | 1 | 台 |
| 4 | 定制法官助手软件  （配套操作终端盒） | 1、定制法官助手软件，采用2560\*1080分辨率，适配21:9显示比例（提供定制软件界面截图与功能说明）；  2、定制法官助手软件，设计2个区域模块。第一个区域为“庭审控制区”该区域固定在桌面左侧以方便法官操作，区域分辨率600\*1080，显示比例5：9；另一个区域为“系统操作区”该区域分辨率1920\*1080，显示比例16：9；支持访问法院内部各类系统；  3、定制法官助手软件，庭审控制区域配置了辅助窗口模块、快捷控制模块系统链接模块、信号与场景切换模块、辅助工具模块5个模块；  4、定制法官助手软件，屏幕示证功能（用于控制HDMI矩阵将屏幕内容同步到其他显示器）、截屏批注功能（用于开启批注功能进行截屏内容批注，支持基于高拍仪采集画面的原始证据截屏批注）、信息发布功能（用于在非同屏时向其他显示器展示庭审流程等辅助信息）；  5、定制法官助手软件，音视频证据示证功能（用于法官开庭时，将视频证据材料在现场进行示证展示）；  6、定制法官助手软件，法庭记律播报功能（用于法官开庭前播报法庭纪律，法庭纪律展示与录音支持自定义）；  7、配套操作终端盒用于灌装定制法官助手软件，操作终端盒随定制软件提供。  8、同时搭配操作终端，3台法官助手共搭配1台操作终端。 | 3 | 台 |
| 5 | 高清电视机  （含支架） | 1、根据法庭实际空间大小选用合适尺寸的电视机；  2、屏幕尺寸：55-65英寸;  2、屏幕类型: LED;  4、分辨率：支持1080P;  5、视频接口：HDMI；  6、配套电视机壁挂架或吊挂架。 | 2 | 台 |
| 6 | 高清视频矩阵 | 1、1.5U机架式安装、8路HDMI信号输入，8路HDMI信号输出；  2、自动读取保存EDID，支持高清分辨1920\*1080-3840\*2160，支持4K；  3、FPGA可编程逻辑阵列电路，支持12.5GHz高带宽芯片，高速数字交换技术，图像清晰，解决串扰、重影与拖尾现象；  4、具有RS232通信功能和网络控制功能，带有断电现现场切换记忆保护功能；  ▲5、适配法官助手软件（提供法官助手软件开发商出具的兼容测试证明文件原件）。 | 1 | 台 |
| 7 | 智能音频处理器 | 1、用于接入法庭内的麦克风，单台处理器支持10支麦克风同时接入，支持10支麦克风1对1环出（环出用于接入反馈抑制器或语音识别声卡）；  2、具备话筒10路平衡式输入, 10路平衡式环出。每个输入通道有独立的压限器、均衡器、噪声门、自动增益，每个输入通道的线路输入可以根据需要选取灵敏度；  3、具备1个网口，支持远程管理，支持实时监测话筒音量、48V幻象供电状态、话筒在线与断线状态的推送。 | 1 | 台 |
| 8 | 庭审发言话筒 | 1、高度单指向性电容麦克风；  2、麦克风带有电源开启指示光环；  3、麦克风单元为无源设备，由系统主机供电48V幻象供电；  4、频响范围80~14kHz；  5、信噪比 >70dB。 | 8 | 支 |
| 9 | 功率放大器 | 1、最大输出功率：2 x 400W 8Ω / 2 x 600W 4Ω ；  2、电压增益：35dB （50 倍电压）；  3、输入阻抗：20 kΩ；  4、输入灵敏度（8Ω负载）：0.775Vrms （0dBu）；  5、频率响应：20~20000Hz；  6、信噪比：>110dB；  7、连接：2 x NEUTRIK XLR输入；2 x NEUTRIK XLR连接器。 | 1 | 台 |
| 10 | 音箱 | 1、驱动单元：1 x 8”LF + 1 x 1”HF（同轴内嵌高音）；  2、额定功率：150W RMS / 600W Peak；  3、标称阻抗：12Ω；  4、灵敏度：94dB/W/m；  5、最大声压级：116dB RMS / 122dB Peak；  6、频率响应：95 ~ 18000Hz。 | 2 | 个 |
| 11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84Mpps  2.16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口  3.支持Openflow 1.3标准，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4.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  5.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RSPAN；支持流镜像，同时支持N：M的端口镜像（M大于1）；  6.支持纵向虚拟化，；  7.支持端口休眠，关闭没有应用的端口，节省能源；支持智能风扇调速。  8.为保证投标产品稳定、可靠，需要提供入网证书作为证明，且入网证书能在信产部网站查询.为保障产品代码质量，生产厂商国内研发机构需通过CMMI5认证，其证书必须能在官方网站查询.  9.支持内置防雷技术，提供≥10KV业务端口防雷能力，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作为证明  10.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与三年质保函  11.为了简化运维要求支持智能管理中心特性，能够做到设备角色选定、FTP服务器配置、全局配置及网管口配置。  12.支持最大9台设备虚拟化成一台逻辑设备；支持完善的堆叠分裂检测机制，堆叠分裂后能自动完成MAC和IP地址的重配置，无需手动干预，要求提供权威机构颁发的测试报告  13.为了衡量厂商的综合实力本次所投产品制造厂商须提供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服务机构能力评估合格证书。 | 1 | 台 |
| 12 | 输出设备 | 网络输出设备，配套法官助手使用，输出A4 | 1 | 台 |
| 13 | 机柜 | 1、32U 600 x800x 1610mm 玻璃门 | 1 | 台 |
| 14 | 高清SDI旋转摄像机 | 1、200万像素 逐行扫描1/2.8”CMOS，最低20倍光学变倍；  2、数字SDI输出1080P 25/30、1080P 50；  3、最大分辨率可达1920X1080，HD-SDI高清数字输出；网络输出；  4、支持VISCA控制协议、支持遥控器控制、支持重力感应；  5、支持云台优先级控制，RS485与网络可设置不同优先级；  6、含安装支架，电源。 | 4 | 台 |
| 15 | 网控时序电源 | 1.前面板内置LCD显示屏，灵活显示实时电流.实时电压与设备IP等信息；  2.电源输出通道数：≥8路；单通道最大电流≥10A，总输入电流容量≥40A；  3.控制方式：支持TCP/IP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4.配合电源控制智能面板，可实现通过网口，RS485 接口对设备进行控制；  5.每路电源通道均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优于1秒~5小时）。  6、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电源控制功能。 | 1 | 台 |
| 16 | 电源控制面板 | 1、配合网控时序电源实现法庭设备的“一键通断电”。  2、屏幕：4寸电容触摸屏；  3、面板类型：86面板型，分辨率，480\*480；  4、控制类型：支持RS-485控制；  5、操作系统：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 | 1 | 个 |
| 17 | 互联网远程终端  （含3年互联网端费用） | 1、符合最高院互联网庭审技术规范(专网到互联网端)要求；  2、主机≤1.5U，机架式安装，具备多路RTC编码与解码能力;  3、支持2路音视频信号编码推流，支持SDI接口(1路庭审复合画面推流、1路庭审示证画面推流)；  4、支持2路线上信号解码拉流输出，支持SDI接口(1路远程原告独立画面，1路远程被告独立画面）；  5、支持8路线上人员视频墙显示，支持SDI接口(提供包含8路线上人员的庭审复合画面截图）；  6、音视频采用模拟信号传输，符合法院内外网双网物理隔离安全标准；  7、支持I/O电平检测的语音激励功能，支持法庭全景声系统  8、根据《法〔2020〕49号》文件、《智慧庭审应用建设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智慧庭审系统须与微法院对接，实现互联网开庭；即设备须支持通过微法院内置“远程庭审”功能与法庭连线开庭。  9、包含叁年内网至互联网远程庭审的运营服务费（含保障服务费、培训与升级服务费、云服务费）。 | 1 | 台 |
| 18 | 法官庭审操作触屏 | 1、用于“专网至互联网”模式，法官通过扫描二维码开庭；  2、10.1寸 "高清IPS屏，1280\*800分辩率;  3、采用10点电容式触控技术，屏幕莫式硬度等级6级；  4、开庭前，用于法官扫描二维码选择法庭、选择案件，一键开庭；  5、庭审中，用于法官对远端当事人进行画面与声音进行操作控制；  6、庭审中，用于法官对联审案件，当事人参庭上线、下线进行控制。 | 1 | 台 |
| 19 | 回声消除器 | 1、用于没有配备回音消除设备的法庭（选配）。  2、模拟Mic/Line音频4进4出(采用凤凰端子接口)；  3、内置4种声学算法，包括AGC自动增益控制、AFC自动反馈抑制、AEC自动回声消除、ANC自动噪声消除；  4、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4进4出。 | 1 | 台 |
| 20 | SDI变频转换器 | 系统说明：用于HDMI的信号转换为SDI信号（须支持降频）。  1、支持VGA分辨率1920\*1080 转SDI1080P/30，支持HDMI1080P/60转SDI1080P/30；  2、支持转换后SDI输出变频,支持SDI频率30帧/25帧互切。  3、因VGA输出频率为60HZ,而SDI摄像机工作频率为30HZ，故转换器须支持降频功能。 | 1 | 只 |
| 21 | 电子高拍仪 | 1、1000万超高清高帧率实物展示。  2、触摸式白色1W大功率LED补光灯,三级调光功能。  3、支持USB联机与HDMI脱机模式。  4、USB联机支持1000万@15fps图像输出。  5、HDMI脱机，支持1080P@30fps图像输出。  6、支持自动聚焦与手动聚焦模式。  7、支持面板快捷按键：放大、缩小、聚焦、拍照功能。 | 2 | 台 |
| 22 | 人证比对机 | 1、人证比对机配置双目摄像头；  2、摄像头支持活体人脸识别；  3、支持二代身份证读卡器；  4、内置读卡器通过公安部认证；  5、超薄机身，身份证读卡器内嵌于显示屏区域内；  6、用于法庭内的当事人人脸身份核校；  7、支持扩展人脸识别，系统一键登录；  8、支持扩展电子席位牌，联动显示当事人姓名  9、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展示当事人实时人证比对结果(提供相关页面截图)。 | 1 | 套 |
| 23 | 庭审公告系统 | 1、选用23寸窄边框显示屏，内置一体化安卓板卡；  2、软件应具备实时显示开庭视频画面的功能；  3、软件应具备实时显示开庭状态信息的功能；  4、软件应具备显示近期开庭计划的信息的功能；  5、软件不开庭时可显示法院对外宣传的海报图片；  6、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发布公告与视频控制功能。 | 1 | 套 |
| 24 | 电子桌牌 | 1、与法台融合，支持嵌入式与外挂式两种安装方式；  2、可选一体化设备或选安卓盒与显示屏分体式方案；  2、根据法庭现场实际情况选用13.3或14.1寸显示屏  3、选用超窄边框显示屏体，内置一体化安卓板卡；  4、双模式显示：1、显示席位名称，2、联动人脸识别显示席位名称与参庭人员姓名；  6、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席位标识一键切换功能。 | 8 | 台 |
| 25 | IOT控制平台 | 1、平台应布署在内网，内外网严禁互通。  2、与庭审相关的信息系统设备控制与状态监测，如庭审主机、摄像机、一体机、显示屏、音响设备。  3、法庭内插座、开关、窗帘电机、空调开关等设备进行控制。  4、运行状态与故障可通过多种合规的方式推送给运维人员，运维人员所有控制操作必须在内网中进行。 | 1 | 套 |
| 26 | IOT控制设备面板 | 1、按照法庭现场实际情况，配备相应硬件实现相应功能。  2、包含IOT灯光控制开关面板、IOT窗帘控制开关面板，窗帘电机、IOT空调新风控制模块等。  3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法庭内IOT电源、灯光、窗帘、空调、新风统一控制。 | 1 | 批 |
| 27 | 庭审设备监测系统 | 1、检测内容主要包括庭内每路视频画面图像质量、音频质量；  2、支持检测各类硬件设备网络连接情况、庭审主机工作情况；  3、支持检测庭审主机内置磁盘剩余空间情况；  4、支持检测庭审录音录像情况和智能庭审软件运行情况等；  5、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麦克风是否被拔出；  6、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麦克风幻象供电是否正常；  7、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咪头工作是否正常等。  8、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的检测，实时监测每支麦克风的实时音量、  9、支持检测每支麦克风的使用状态和安全状态，便于根据实时监测结果快速定位故障点。  10、支持扩展智控中台信号切换功能，以及法庭内IOT电源、灯光、窗帘、空调、新风统一控制功能(提供相关页面截图)。 | 1 | 套 |
| 28 | 语音识别系统 | 本次项目不另采购语音识别引擎，投标人所投产品需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智能语音识别服务平台对接。（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智能语音识别管理系统  1、管理模式：全院统一管理，支持对所有庭审状况进行监控，支持对当日转写案件、当日转写时长、当日转写字数等情况进行统计并展示；支持对累计转写案件数、累计转写时长、累计转写字数等情况进行统计并展示；支持从转写状态的维度查询并查看转写内容，包括转写中、已完成、暂停中等状态。2、数据管理：智能语音识别管理系统能够支持部署在语音识别服务器中，实现数据集中管理，需支持各个法庭在其授权范围内随时调取庭审的语音和文字记录，并能够进行审计的功能。  3、更新方式：需实现统一更新，并具备智能庭审语音转写系统客户端软件的自动升级的功能。  4、系统扩展性：系统前端语音识别处理设备需支持轻便化部署，通过在单个法庭中添加单一设备即可支持8路的语音信号输入，同时针对具体智能庭审需求可实现平滑扩展。  5、大屏监控：需提供统一运行监控大屏服务，对所有法庭的语音识别的使用情况进行实施数据统计与展现。  6、通知消息模板：可展现未读、已读消息，支持平台消息的统一通知，并支持消息状态的已读、未读。  ▲7、支持设置修改角色别名和添加一麦多角，即多个角色使用一个麦克风讲话识别。（投标时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报告中需体现此功能）  8、庭审卷宗智能学习：需支持自动从本地指定目录下将文件资料上传至系统对应庭审案件中，进行庭前卷宗的自动学习，通过机器学习后，自动进行人名、地名等热词分词，用以提升个案的语音识别率。  9、系统需支持场地管理功能，支持新建、修改、删除等操作，新建场地需可设置场地所属类型、部门，针对不同场地类型可进行串音设置，通过防串音、Opus压缩等调节，降低串音，提高识别效果。  10、系统需支持对不同场景中采音设备进行管理，为便于管理与场地对应，需能够对设备名称、设备类型等进行设置，并支持设备启用、关闭功能，以便管理员手动操作设备是否启用。  11、系统需支持账号管理功能，账号新建时需可设置角色、绑定场地，实现不同用户归属不同场地，具备场地归属的用户方可使用场地内设备及系统功能。  12、系统需具备全过程留痕能力，需支持使用记录查询功能，支持按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及账号名称等进行查询，查询用户在系统中所操作记录。  13、系统支持从数字法庭管理平台一键启动打开语音识别。  14、庭审结束后语音识别笔录支持实时入卷到卷宗系统。  二、智能语音识别客户端  1、系统架构：客户端系统要求支持B/S架构，客户端所有功能均可在浏览器中实现，保证轻量化部署需求。数据要求保存在法院内网服务器中，与外网无任何数据交互。  2、庭审智能语音识别系统客户端：需能够同时支持采用 32/64bit 的 Windows 操作系统；能够实现导入本地标准化庭审模板、庭审信息自动获取、多角色语音区分识别转文字、庭审笔录智能修正、笔录智能笔录导出/打印/同步等功能。  3、并案管理(联审案件)：支持多个案件联审或合并开庭，支持书记员对多个案件合并开庭操作。（投标时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报告中需体现此功能）  4、支持笔录在线编辑和服务端的自动备份，笔录转写、编辑后自动备份时间间隔应不超过3秒，支持当客户端电脑和硬盘出现无法恢复的故障时，能通过网页服务端一键恢复笔录。  5、支持一键导出庭审全过程音频，并支持分角色音频导出和完整音频导出。  6、识别编辑状态栏：需支持缩放，放大功能，支持对庭审状态的实时展现，包括庭审状态、热词情况、笔录字数、开庭时间等。  7、支持笔录编辑时鼠标右键快捷菜单，右键菜单至少包括：全选、清空文档、添加标记、按句回听、段落格式、前插入段落、后插入段落、添加泛热词、添加人名热词、地名热词。  8、场地选择：客户端软件应能支持书记员登录后灵活切换法庭，无需重新退出再登录。  ▲9、今日案件\明日案件：支持今日、明日案件归集，支持今日案件\明日案件信息以图形化方式呈现提醒等，可更直观的面向书记员展示案件信息。(提供相应检测报告)  10、支持为书记员提供更便捷的案件查看、检索和案件操作界面，检索条件应包括案件类型、关键字、庭审时间、案件状态、笔录字数范围等，若未选择检索条件，则默认显示属于该书记员在该法庭的全量案件信息，并支持针对不同案件状态进行不同的快捷操作，如：休庭案件应至少具备个案卷宗学习、角色设置、笔录下载等。  11、支持庭审模板管理功能：系统支持导入不同类型案件的庭审笔录模板，并支持模板参数化。  12、支持音频通道管理可以调整每个音频通道的角色，适应不同的庭审需求。  13、识别过程中，可以对识别形成的文字实时修改，支持跨行合并删除功能、多行编辑，并可高亮标记，以备后续修改。在对笔录进行订正时，每份笔录实现分段录音。  14、说话人麦克风控制：系统要求支持书记员能够在庭审过程中远程对各方说话人的麦克风设备进行操作，实现关闭或开启语音识别功能，所有操作都仅限在书记员电脑上完成。  15、需要支持对笔录标记的全部定位点进行可视化时间线展示，纵览高亮标记内容处在笔录中的位置，通过点击展示的定位点，可快速定位切换到对应笔录标记的位置，方便书记员快速查找需修改的笔录内容。  16、分栏设置：系统支持对庭审主页进行界面分栏设置，界面展示可分为一栏、二栏、三栏等模式。  17、换段设置：在笔录识别过程中，支持多种模式的换段设置，如不按短句换段、一句话换段、两句话换段、四句话换段、六句话换段、八句话换段等模式；同时在笔录修订过程中，支持删除中间段落时，系统判断上下两段文本为同一角色发言，则自动合并文本。 | 1 | 年 |
| 29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1）模拟通道数12进 12出,模拟接口部分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数字音频通道数 12 进12出。  （2）内置自动混音台、反馈抑制、回声消除、扩展器、压限器、均衡器、噪声消除、全功能矩阵混音等功能。  （3）内置摄像跟踪功能，通过RS232或485接口控制自动跟踪，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4）可以外接有线的墙装控制面板，通过GPIO接口扩展接入，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5）可消防控制连动接入，通过GPIO接口扩展接入，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6）支持场景预设存储，并且断电记忆。  （7）支持音频分配器功能，可将8路输入信号单独通过模拟输出，并可单独调节输入及输出增益。  （8）支持通过自主的中文电脑控制软件控制调试设备输入增益等参数，支持调试参数保存。  （9）设备支持多台级连，满足最多64路数字音频传输。  （10）设备支持和兼容现场原有的局域网络环境，设备级连或数字音频流传输支持不同楼层的非同一网段。  （11）支持固定IP或动态IP功能，设备和电脑之间的音频传输支持路由功能。  （12）数字网络音频输出的采样率采样深度：16KHz 16Bit  （13）设备高度需小于等于1U，带机柜挂耳。  （14）国产化设备，音频信号传输协议为国产自主协议，支持国产自主的电脑和操作系统，包括统信UOS等国产操作系统，同时需支持WINDOWS　XP、7、8、10等及个人操作系统，兼容各版本操作系统使用，无需安装驱动。  （15）数字音频输出支持千兆网络接口，需支持一主一备双网络传输接口设计，传输更可靠稳定。（投标时提供设备图片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 | 套 |
| 30 | 电子签名服务 | 1、主要功能：签名板支持手写签名，用于法庭内的当事人庭审笔录签名；  2、符合电子签名法要求；  3、签名文件能上链存证，签名全流程可追溯；  4、支持移动微法院扫码签名；  5、支持内网私有化部署；  6、支持单人签名、多人会签、有序签名、无序签名，签名位置的调整（固定/自由签名位置）；  7、包含叁年服务费（含保障服务费、培训与升级服务费）。  8、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签名服务一键唤醒。 | 1 | 套 |
| 31 | 辅材与配件 | 1、高品质视频工程线、音频工程线、6类工程网线一批；  2、HDMI信号连接线(8根):用于终端、分配器、显示器间的HDMI的物理信号连接。  3、飞利浦SWR9101F/93分配器(1个):将法官席终端主显示屏HDMI信号分配至两侧陪审员席进行同步显示（如需）。  5、其它清单中未列出，但项目安装调试所必须的配件，线材。 | 1 | 批 |
| 32 | 安装调试费 | 1、包含智慧法庭各项功能原厂商软件调试费；  2、包含智慧法庭各项功能原厂商调试差旅费；  3、包含智慧法庭项目总集成安装调试费。 | 1 | 项 |
| **1.2、简易民事法庭（1楼两个小法庭）** | | | | |
| 1 | 庭审主机 |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高法办〔2014〕19号、40号文件正式公布的入围品牌或浙江高院大数据处备案产品；  1、主机标配1路4K/30帧的物理信号直接输入，接口为HDMI（4K），须支持向下兼容1080P/30帧；  2、支持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  3、视频要求采用H.264算法或H.265算法；音频采用AAC 44.1kHz或更高采集，直播延时500毫秒以内  4、不少于1路4K/30帧信号的同步实时编码, 采样码流不低于12M。同时向下兼容1080P/30帧信号的同步实时编码，采样码流不低于4M  5、主机内置机械式硬盘，容量不低于8TB  6、单台主机可实现庭审活动的离线音视频保存  7、主机支持千兆网络接口  8、主机前面内置高清监视屏，真实还原庭审现场  9、三年原厂质保和三年原厂上门服务，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厂质保函原件和上门服务承诺函原件,无法提供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10、产品原厂商通过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1信息技术服务体系管理认证证书（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 2 | 台 |
| 2 | 29寸触屏带鱼屏  （配卧式支架） | 1、触控要求：10点触摸电容屏;  2、屏幕尺寸：29英寸（非曲面屏）;  3、屏幕类型: LED;  4、面板类型：IPS;  5、最佳分辨率：2560x1080;  6、视频接口：HDMI;  7、随机配备卧式显示器支架。 | 10 | 台 |
| 3 | 27寸触屏带鱼屏 | 1、触控要求：10点触摸电容屏;  2、屏幕尺寸：27英寸（非曲面屏）;  3、屏幕类型: LED;  4、面板类型：IPS;  5、最佳分辨率：2560x1080;  6、视频接口：HDMI;  7、随机配备卧式显示器支架。 | 2 | 台 |
| 4 | 定制法官助手软件  （配套操作终端盒） | 1、定制法官助手软件，采用2560\*1080分辨率，适配21:9显示比例（提供定制软件界面截图与功能说明）；  2、定制法官助手软件，设计2个区域模块。第一个区域为“庭审控制区”该区域固定在桌面左侧以方便法官操作，区域分辨率600\*1080，显示比例5：9；另一个区域为“系统操作区”该区域分辨率1920\*1080，显示比例16：9；支持访问法院内部各类系统；  3、定制法官助手软件，庭审控制区域配置了辅助窗口模块、快捷控制模块系统链接模块、信号与场景切换模块、辅助工具模块5个模块；  4、定制法官助手软件，屏幕示证功能（用于控制HDMI矩阵将屏幕内容同步到其他显示器）、截屏批注功能（用于开启批注功能进行截屏内容批注，支持基于高拍仪采集画面的原始证据截屏批注）、信息发布功能（用于在非同屏时向其他显示器展示庭审流程等辅助信息）；  5、定制法官助手软件，音视频证据示证功能（用于法官开庭时，将视频证据材料在现场进行示证展示）；  6、定制法官助手软件，法庭记律播报功能（用于法官开庭前播报法庭纪律，法庭纪律展示与录音支持自定义）；  7、配套操作终端盒用于灌装定制法官助手软件，操作终端盒随定制软件提供。  8、整体同时搭配操作终端，6台法官助手共搭配2台操作终端。 | 6 | 台 |
| 5 | 高清电视机  （含支架） | 1、根据法庭实际空间大小选用合适尺寸的电视机；  2、屏幕尺寸：55-65英寸;  2、屏幕类型: LED;  4、分辨率：支持1080P;  5、视频接口：HDMI；  6、配套电视机壁挂架或吊挂架。 | 4 | 台 |
| 6 | 高清视频矩阵 | 1、1.5U机架式安装、8路HDMI信号输入，8路HDMI信号输出；  2、自动读取保存EDID，支持高清分辨1920\*1080-3840\*2160，支持4K；  3、FPGA可编程逻辑阵列电路，支持12.5GHz高带宽芯片，高速数字交换技术，图像清晰，解决串扰、重影与拖尾现象；  4、具有RS232通信功能和网络控制功能，带有断电现现场切换记忆保护功能；  5、适配法官助手软件（提供法官助手软件开发商出具的兼容测试证明文件复印件）。 | 2 | 台 |
| 7 | 智能音频处理器 | 1、用于接入法庭内的麦克风，单台处理器支持10支麦克风同时接入，支持10支麦克风1对1环出（环出用于接入反馈抑制器或语音识别声卡）；  2、具备话筒10路平衡式输入, 10路平衡式环出。每个输入通道有独立的压限器、均衡器、噪声门、自动增益，每个输入通道的线路输入可以根据需要选取灵敏度；  3、具备1个网口，支持远程管理，支持实时监测话筒音量、48V幻象供电状态、话筒在线与断线状态的推送。 | 2 | 台 |
| 8 | 庭审发言话筒 | 1、高度单指向性电容麦克风；  2、麦克风带有电源开启指示光环；  3、麦克风单元为无源设备，由系统主机供电48V幻象供电；  4、频响范围80~14kHz；  5、信噪比 >70dB。 | 16 | 支 |
| 9 | 功率放大器 | 1、最大输出功率：2 x 400W 8Ω / 2 x 600W 4Ω ；  2、电压增益：35dB （50 倍电压）；  3、输入阻抗：20 kΩ；  4、输入灵敏度（8Ω负载）：0.775Vrms （0dBu）；  5、频率响应：20~20000Hz；  6、信噪比：>110dB；  7、连接：2 x NEUTRIK XLR输入；2 x NEUTRIK XLR连接器。 | 2 | 台 |
| 10 | 音箱 | 1、驱动单元：1 x 8”LF + 1 x 1”HF（同轴内嵌高音）；  2、额定功率：150W RMS / 600W Peak；  3、标称阻抗：12Ω；  4、灵敏度：94dB/W/m；  5、最大声压级：116dB RMS / 122dB Peak；  6、频率响应：95 ~ 18000Hz。 | 4 | 个 |
| 11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84Mpps  2.16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口  3.支持Openflow 1.3标准，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4.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  5.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RSPAN；支持流镜像，同时支持N：M的端口镜像（M大于1）；  6.支持纵向虚拟化，；  7.支持端口休眠，关闭没有应用的端口，节省能源；支持智能风扇调速。  8.为保证投标产品稳定、可靠，需要提供入网证书作为证明，且入网证书能在信产部网站查询.为保障产品代码质量，生产厂商国内研发机构需通过CMMI5认证，其证书必须能在官方网站查询.  9.支持内置防雷技术，提供≥10KV业务端口防雷能力，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作为证明  10.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与三年质保函  11.为了简化运维要求支持智能管理中心特性，能够做到设备角色选定、FTP服务器配置、全局配置及网管口配置。  12.支持最大9台设备虚拟化成一台逻辑设备；支持完善的堆叠分裂检测机制，堆叠分裂后能自动完成MAC和IP地址的重配置，无需手动干预，要求提供权威机构颁发的测试报告  13.为了衡量厂商的综合实力本次所投产品制造厂商须提供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服务机构能力评估合格证书。 | 2 | 台 |
| 12 | 输出设备 | 网络输出设备，配套法官助手使用，输出A4 | 2 | 台 |
| 13 | 机柜 | 1、32U 600 x800x 1610mm 玻璃门 | 2 | 台 |
| 14 | SDI画面分割流媒体主机 | 1、该设备为法庭改造核心音视频设备，应具备3C认证证书；  2、1U机架式安装，内置1TB机械硬盘1块，用于庭审画面的本地录制；  3、用于庭审现场画面的合成与8路画面RTSP、RTMP、HTTP画面的视频取流；  4、支持5+1或7+1的合成方式，支持HDMI与VGA复合画面双输出，其中HDMI画面支持4K输出；  5、具备8路HD-SDI输入，分辨率1920x1080，支持立体声音频输入；  6、具备1路HDMI或VGA示证画面输入，分辨率1920x1080；  7、当画面无信号源输入的情况，支持采用包含法院名称+法庭名称的浅底图片进行填补；  8、设备具备H.323协议，支持两台设备间进行呼叫，支持扩展看守所远程提审功能；  9、扩展功能，配合独立音频处理器，可实现主画面跟踪切换功能；  10、适配移动微法院互联网主机，支持与微法院互联网主机矩阵联动。 | 2 | 台 |
| 15 | 高清SDI一体摄像机 | 1、200万像素 逐行扫描1/2.8”CMOS，最低20倍光学变倍；  2、数字SDI输出1080P 25/30、1080P 50/60FPS；  3、最大分辨率：1920X1080；  4、输出接口：HD-SDI高清数字输出、网络输出；  5、含安装支架，电源。 | 8 | 台 |
| 16 | 网控时序电源 | 1.前面板内置LCD显示屏，灵活显示实时电流.实时电压与设备IP等信息；  2.电源输出通道数：≥8路；单通道最大电流≥10A，总输入电流容量≥40A；  3.控制方式：支持TCP/IP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4.配合电源控制智能面板，可实现通过网口，RS485 接口对设备进行控制；  5.每路电源通道均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优于1秒~5小时）。  6、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电源控制功能。 | 2 | 台 |
| 17 | 电源控制面板 | 1、配合网控时序电源实现法庭设备的“一键通断电”。  2、屏幕：4寸电容触摸屏；  3、面板类型：86面板型，分辨率，480\*480；  4、控制类型：支持RS-485控制；  5、操作系统：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 | 2 | 个 |
| 18 | 互联网远程终端  （含3年互联网端费用） | 1、符合最高院互联网庭审技术规范(专网到互联网端)要求；  2、主机≤1.5U，机架式安装，具备多路RTC编码与解码能力;  3、支持2路音视频信号编码推流，支持SDI接口(1路庭审复合画面推流、1路庭审示证画面推流)；  4、支持2路线上信号解码拉流输出，支持SDI接口(1路远程原告独立画面，1路远程被告独立画面）；  5、支持8路线上人员视频墙显示，支持SDI接口(提供包含8路线上人员的庭审复合画面截图）；  6、音视频采用模拟信号传输，符合法院内外网双网物理隔离安全标准；  7、支持I/O电平检测的语音激励功能，支持法庭全景声系统  8、根据《法〔2020〕49号》文件、《智慧庭审应用建设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智慧庭审系统须与微法院对接，实现互联网开庭；即设备须支持通过微法院内置“远程庭审”功能与法庭连线开庭。  9、包含叁年内网至互联网远程庭审的运营服务费（含保障服务费、培训与升级服务费、云服务费）。 | 2 | 台 |
| 19 | 法官庭审操作触屏 | 1、用于“专网至互联网”模式，法官通过扫描二维码开庭；  2、10.1寸 "高清IPS屏，1280\*800分辩率;  3、采用10点电容式触控技术，屏幕莫式硬度等级6级；  4、开庭前，用于法官扫描二维码选择法庭、选择案件，一键开庭；  5、庭审中，用于法官对远端当事人进行画面与声音进行操作控制；  6、庭审中，用于法官对联审案件，当事人参庭上线、下线进行控制。 | 2 | 台 |
| 20 | 回声消除器 | 1、用于没有配备回音消除设备的法庭（选配）。  2、模拟Mic/Line音频4进4出(采用凤凰端子接口)；  3、内置4种声学算法，包括AGC自动增益控制、AFC自动反馈抑制、AEC自动回声消除、ANC自动噪声消除；  4、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4进4出。 | 2 | 台 |
| 21 | SDI变频转换器 | 系统说明：用于HDMI的信号转换为SDI信号（须支持降频）。  1、支持VGA分辨率1920\*1080 转SDI1080P/30，支持HDMI1080P/60转SDI1080P/30；  2、支持转换后SDI输出变频,支持SDI频率30帧/25帧互切。  3、因VGA输出频率为60HZ,而SDI摄像机工作频率为30HZ，故转换器须支持降频功能。 | 2 | 只 |
| 22 | 电子高拍仪 | 1、1000万超高清高帧率实物展示。  2、触摸式白色1W大功率LED补光灯,三级调光功能。  3、支持USB联机与HDMI脱机模式。  4、USB联机支持1000万@15fps图像输出。  5、HDMI脱机，支持1080P@30fps图像输出。  6、支持自动聚焦与手动聚焦模式。  7、支持面板快捷按键：放大、缩小、聚焦、拍照功能。 | 4 | 台 |
| 23 | 人证比对机 | 1、人证比对机配置双目摄像头；  2、摄像头支持活体人脸识别；  3、支持二代身份证读卡器；  4、内置读卡器通过公安部认证；  5、超薄机身，身份证读卡器内嵌于显示屏区域内；  6、用于法庭内的当事人人脸身份核校；  7、支持扩展人脸识别，系统一键登录；  8、支持扩展电子席位牌，联动显示当事人姓名  9、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展示当事人实时人证比对结果。 | 2 | 套 |
| 24 | 庭审公告系统 | 1、选用23寸窄边框显示屏，内置一体化安卓板卡；  2、软件应具备实时显示开庭视频画面的功能；  3、软件应具备实时显示开庭状态信息的功能；  4、软件应具备显示近期开庭计划的信息的功能；  5、软件不开庭时可显示法院对外宣传的海报图片；  ▲6、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发布公告与视频控制功能(提供相关页面截图)。 | 2 | 套 |
| 25 | 电子桌牌 | 1、与法台融合，支持嵌入式与外挂式两种安装方式；  2、可选一体化设备或选安卓盒与显示屏分体式方案；  2、根据法庭现场实际情况选用13.3或14.1寸显示屏  3、选用超窄边框显示屏体，内置一体化安卓板卡；  4、双模式显示：1、显示席位名称，2、联动人脸识别显示席位名称与参庭人员姓名；  6、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席位标识一键切换功能。 | 16 | 台 |
| 26 | IOT控制设备面板 | 1、按照法庭现场实际情况，配备相应硬件实现相应功能。  2、包含IOT灯光控制开关面板、IOT窗帘控制开关面板，窗帘电机、IOT空调新风控制模块等。  3、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法庭内IOT电源、灯光、窗帘、空调、新风统一控制。 | 2 | 批 |
| 27 | 庭审设备监测系统 | 1、检测内容主要包括庭内每路视频画面图像质量、音频质量；  2、支持检测各类硬件设备网络连接情况、庭审主机工作情况；  3、支持检测庭审主机内置磁盘剩余空间情况；  4、支持检测庭审录音录像情况和智能庭审软件运行情况等；  5、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麦克风是否被拔出；  6、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麦克风幻象供电是否正常；  7、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咪头工作是否正常等。  8、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的检测，实时监测每支麦克风的实时音量、  9、支持检测每支麦克风的使用状态和安全状态，便于根据实时监测结果快速定位故障点。  10、支持扩展智控中台信号切换功能，以及法庭内IOT电源、灯光、窗帘、空调、新风统一控制功能。 | 2 | 套 |
| 28 | 语音识别系统 | 本次项目不另采购语音识别引擎，投标人所投产品需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智能语音识别服务平台对接。（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智能语音识别管理系统  1、管理模式：全院统一管理，支持对所有庭审状况进行监控，支持对当日转写案件、当日转写时长、当日转写字数等情况进行统计并展示；支持对累计转写案件数、累计转写时长、累计转写字数等情况进行统计并展示；支持从转写状态的维度查询并查看转写内容，包括转写中、已完成、暂停中等状态。2、数据管理：智能语音识别管理系统能够支持部署在语音识别服务器中，实现数据集中管理，需支持各个法庭在其授权范围内随时调取庭审的语音和文字记录，并能够进行审计的功能。  3、更新方式：需实现统一更新，并具备智能庭审语音转写系统客户端软件的自动升级的功能。  4、系统扩展性：系统前端语音识别处理设备需支持轻便化部署，通过在单个法庭中添加单一设备即可支持8路的语音信号输入，同时针对具体智能庭审需求可实现平滑扩展。  5、大屏监控：需提供统一运行监控大屏服务，对所有法庭的语音识别的使用情况进行实施数据统计与展现。  6、通知消息模板：可展现未读、已读消息，支持平台消息的统一通知，并支持消息状态的已读、未读。  7、支持设置修改角色别名和添加一麦多角，即多个角色使用一个麦克风讲话识别。  8、庭审卷宗智能学习：需支持自动从本地指定目录下将文件资料上传至系统对应庭审案件中，进行庭前卷宗的自动学习，通过机器学习后，自动进行人名、地名等热词分词，用以提升个案的语音识别率。  9、系统需支持场地管理功能，支持新建、修改、删除等操作，新建场地需可设置场地所属类型、部门，针对不同场地类型可进行串音设置，通过防串音、Opus压缩等调节，降低串音，提高识别效果。  10、系统需支持对不同场景中采音设备进行管理，为便于管理与场地对应，需能够对设备名称、设备类型等进行设置，并支持设备启用、关闭功能，以便管理员手动操作设备是否启用。  11、系统需支持账号管理功能，账号新建时需可设置角色、绑定场地，实现不同用户归属不同场地，具备场地归属的用户方可使用场地内设备及系统功能。  12、系统需具备全过程留痕能力，需支持使用记录查询功能，支持按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及账号名称等进行查询，查询用户在系统中所操作记录。  13、系统支持从数字法庭管理平台一键启动打开语音识别。  14、庭审结束后语音识别笔录支持实时入卷到卷宗系统。  二、智能语音识别客户端  1、系统架构：客户端系统要求支持B/S架构，客户端所有功能均可在浏览器中实现，保证轻量化部署需求。数据要求保存在法院内网服务器中，与外网无任何数据交互。  2、庭审智能语音识别系统客户端：需能够同时支持采用 32/64bit 的 Windows 操作系统；能够实现导入本地标准化庭审模板、庭审信息自动获取、多角色语音区分识别转文字、庭审笔录智能修正、笔录智能笔录导出/打印/同步等功能。  3、并案管理(联审案件)：支持多个案件联审或合并开庭，支持书记员对多个案件合并开庭操作。  4、支持笔录在线编辑和服务端的自动备份，笔录转写、编辑后自动备份时间间隔应不超过3秒，支持当客户端电脑和硬盘出现无法恢复的故障时，能通过网页服务端一键恢复笔录。  5、支持一键导出庭审全过程音频，并支持分角色音频导出和完整音频导出。  6、识别编辑状态栏：需支持缩放，放大功能，支持对庭审状态的实时展现，包括庭审状态、热词情况、笔录字数、开庭时间等。  7、支持笔录编辑时鼠标右键快捷菜单，右键菜单至少包括：全选、清空文档、添加标记、按句回听、段落格式、前插入段落、后插入段落、添加泛热词、添加人名热词、地名热词。  8、场地选择：客户端软件应能支持书记员登录后灵活切换法庭，无需重新退出再登录。  9、今日案件\明日案件：支持今日、明日案件归集，支持今日案件\明日案件信息以图形化方式呈现提醒等，可更直观的面向书记员展示案件信息。  10、支持为书记员提供更便捷的案件查看、检索和案件操作界面，检索条件应包括案件类型、关键字、庭审时间、案件状态、笔录字数范围等，若未选择检索条件，则默认显示属于该书记员在该法庭的全量案件信息，并支持针对不同案件状态进行不同的快捷操作，如：休庭案件应至少具备个案卷宗学习、角色设置、笔录下载等。  11、支持庭审模板管理功能：系统支持导入不同类型案件的庭审笔录模板，并支持模板参数化。  12、支持音频通道管理可以调整每个音频通道的角色，适应不同的庭审需求。  13、识别过程中，可以对识别形成的文字实时修改，支持跨行合并删除功能、多行编辑，并可高亮标记，以备后续修改。在对笔录进行订正时，每份笔录实现分段录音。  14、说话人麦克风控制：系统要求支持书记员能够在庭审过程中远程对各方说话人的麦克风设备进行操作，实现关闭或开启语音识别功能，所有操作都仅限在书记员电脑上完成。  15、需要支持对笔录标记的全部定位点进行可视化时间线展示，纵览高亮标记内容处在笔录中的位置，通过点击展示的定位点，可快速定位切换到对应笔录标记的位置，方便书记员快速查找需修改的笔录内容。  16、分栏设置：系统支持对庭审主页进行界面分栏设置，界面展示可分为一栏、二栏、三栏等模式。  17、换段设置：在笔录识别过程中，支持多种模式的换段设置，如不按短句换段、一句话换段、两句话换段、四句话换段、六句话换段、八句话换段等模式；同时在笔录修订过程中，支持删除中间段落时，系统判断上下两段文本为同一角色发言，则自动合并文本。 | 2 | 年 |
| 29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1）模拟通道数12进 12出,模拟接口部分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数字音频通道数 12 进12出。  （2）内置自动混音台、反馈抑制、回声消除、扩展器、压限器、均衡器、噪声消除、全功能矩阵混音等功能。  （3）内置摄像跟踪功能，通过RS232或485接口控制自动跟踪，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4）可以外接有线的墙装控制面板，通过GPIO接口扩展接入，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5）可消防控制连动接入，通过GPIO接口扩展接入，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6）支持场景预设存储，并且断电记忆。  （7）支持音频分配器功能，可将8路输入信号单独通过模拟输出，并可单独调节输入及输出增益。  （8）支持通过自主的中文电脑控制软件控制调试设备输入增益等参数，支持调试参数保存。  （9）设备支持多台级连，满足最多64路数字音频传输。  （10）设备支持和兼容现场原有的局域网络环境，设备级连或数字音频流传输支持不同楼层的非同一网段。  （11）支持固定IP或动态IP功能，设备和电脑之间的音频传输支持路由功能。  （12）数字网络音频输出的采样率采样深度：16KHz 16Bit  （13）设备高度需小于等于1U，带机柜挂耳。  （14）国产化设备，音频信号传输协议为国产自主协议，支持国产自主的电脑和操作系统，包括统信UOS等国产操作系统，同时需支持WINDOWS　XP、7、8、10等及个人操作系统，兼容各版本操作系统使用，无需安装驱动。  （15）数字音频输出支持千兆网络接口，需支持一主一备双网络传输接口设计，传输更可靠稳定。 | 2 | 套 |
| 30 | 电子签名服务 | 1、主要功能：签名板支持手写签名，用于法庭内的当事人庭审笔录签名；  2、符合电子签名法要求；  3、签名文件能上链存证，签名全流程可追溯；  4、支持移动微法院扫码签名；  5、支持内网私有化部署；  6、支持单人签名、多人会签、有序签名、无序签名，签名位置的调整（固定/自由签名位置）；  7、包含叁年服务费（含保障服务费、培训与升级服务费）。  8、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签名服务一键唤醒。 | 2 | 套 |
| 31 | 辅材与配件 | 1、高品质视频工程线、音频工程线、6类工程网线一批；  2、HDMI信号连接线(8根):用于终端、分配器、显示器间的HDMI的物理信号连接。  3、飞利浦SWR9101F/93分配器(1个):将法官席终端主显示屏HDMI信号分配至两侧陪审员席进行同步显示（如需）。  5、其它清单中未列出，但项目安装调试所必须的配件，线材。 | 2 | 批 |
| 32 | 安装调试费 | 1、包含智慧法庭各项功能原厂商软件调试费；  2、包含智慧法庭各项功能原厂商调试差旅费；  3、包含智慧法庭项目总集成安装调试费。 | 2 | 项 |
| **1.3、互联网法庭（2楼）** | | | | |
| 1 | 简约庭审主机 |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高法办〔2014〕19号、40号文件正式公布的入围品牌或浙江高院大数据处备案产品；  1、主机标配1路4K/30帧的物理信号直接输入，接口为HDMI（4K），须支持向下兼容1080P/30帧；  2、支持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  3、视频要求采用H.264算法或H.265算法；音频采用AAC 44.1kHz或更高采集，直播延时500毫秒以内  4、不少于1路4K/30帧信号的同步实时编码, 采样码流不低于12M。同时向下兼容1080P/30帧信号的同步实时编码，采样码流不低于4M  5、主机内置机械式硬盘，容量不低于8TB  6、单台主机可实现庭审活动的离线音视频保存  7、主机支持千兆网络接口  8、主机前面内置高清监视屏，真实还原庭审现场  9、三年原厂质保和三年原厂上门服务，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原厂质保函原件和上门服务承诺函原件,无法提供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10、产品原厂商通过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1信息技术服务体系管理认证证书（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 1 | 台 |
| 2 | 审判及当事人席升降一体机（带升降话筒） | 终端：  1.屏幕采用全视角IPS屏，A+规屏，确保出厂屏幕全无亮点、彩点。触摸全贴合工艺，确保最佳的透光率，最小的光散射，最大程度还原画面本色。屏幕表面防指纹处理  2.操作按键面板兼顾触感与美感，微动开关配合荧光效果，高端大气；  3.一体化产品，无需外挂主机；  4.超静音，高升降速度，上升自动开机，下降自动软关机防止硬盘损坏，下降到底自动断电以降低待机功耗。升降和俯仰过程不闪屏，不抖屏，触摸屏幕不颤动；  5.国内独家变频技术（VVVF技术），升降过程自动变速，缓启缓停，智能防冲撞；  6.具有防夹手功能；  7.升降面板铝合金拉丝。具有电源保护功能，按键触控点次数>=50000次,升降器桌面面板预设USB信息接口，支持文档资料导入导出；  8.整机单12V直流供电，安全电压，对用户无触电隐患；  9.全数字布线，通信控制一根网线全部搞定；  10.设备安装方式：自上而下嵌入式安装，免费提供桌面开孔图纸及开孔模型；  软硬件配置：  1.超薄21.6寸液晶屏，分辨率1920\*1080；  2.外壳为铝合金一体化机加工成型，边缘圆润，表面处理为喷砂阳极氧化,内侧为十点电容触摸屏；  3.升降时间：快速升降，时间不大于8秒；  4.仰角范围：0-40度，支持电动及手掰调整仰角；  5.产品接口：USBx3，RJ45x1，RS-485x1，HDMIx2，DC12V输入x1，支持HDMI输入、HDMI输出，方便与视频矩阵对接，允许接入第三方中控系统，通信遵循Modbus-RTU协议标准。  话筒：  1、换能方式 : 电容式  2、频率响应(Hz): 40Hz-16KHz  3、指向性: 超心型指向  4、输出阻抗（欧姆） :75Ω  5、灵敏度 : -40dB±2dB  6、供电电压(V): DC3V/幻象48V自动转换  7、咪管长度：445mm  8、咪线长度、配置：8米双芯、卡龙母+卡龙公  9、单支话筒重量：0.73KG  10、输出、指示：不平衡、座灯、管灯  11、抗手机、电磁、高频干扰 | 3 | 台 |
| 3 | 高清电视机  （含支架） | 1、根据法庭实际空间大小选用合适尺寸的电视机；  2、屏幕尺寸：43英寸;  3、分辨率：支持1080P;  4、视频接口：HDMI；  5、配套电视机壁挂架或吊挂架。 | 3 | 台 |
| 4 | 智能音频处理器 | 1、用于接入法庭内的麦克风，单台处理器支持10支麦克风同时接入，支持10支麦克风1对1环出（环出用于接入反馈抑制器或语音识别声卡）；  2、具备话筒10路平衡式输入, 10路平衡式环出。每个输入通道有独立的压限器、均衡器、噪声门、自动增益，每个输入通道的线路输入可以根据需要选取灵敏度；  3、具备1个网口，支持远程管理，支持实时监测话筒音量、48V幻象供电状态、话筒在线与断线状态的推送。 | 1 | 台 |
| 5 | 功率放大器 | 1、最大输出功率：2 x 400W 8Ω / 2 x 600W 4Ω ；  2、电压增益：35dB （50 倍电压）；  3、输入阻抗：20 kΩ；  4、输入灵敏度（8Ω负载）：0.775Vrms （0dBu）；  5、频率响应：20~20000Hz；  6、信噪比：>110dB；  7、连接：2 x NEUTRIK XLR输入；2 x NEUTRIK XLR连接器。 | 1 | 台 |
| 6 | 音箱 | 1、驱动单元：1 x 8”LF + 1 x 1”HF（同轴内嵌高音）；  2、额定功率：150W RMS / 600W Peak；  3、标称阻抗：12Ω；  4、灵敏度：94dB/W/m；  5、最大声压级：116dB RMS / 122dB Peak；  6、频率响应：95 ~ 18000Hz。 | 2 | 个 |
| 7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336Gbps，转发性能：≥84Mpps  2.16个千兆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口  3.支持Openflow 1.3标准，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4.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  5.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RSPAN；支持流镜像，同时支持N：M的端口镜像（M大于1）；  6.支持纵向虚拟化，；  7.支持端口休眠，关闭没有应用的端口，节省能源；支持智能风扇调速。  8.为保证投标产品稳定、可靠，需要提供入网证书作为证明，且入网证书能在信产部网站查询.为保障产品代码质量，生产厂商国内研发机构需通过CMMI5认证，其证书必须能在官方网站查询.  9.支持内置防雷技术，提供≥10KV业务端口防雷能力，提供官网截图和链接作为证明  10.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与三年质保函  11.为了简化运维要求支持智能管理中心特性，能够做到设备角色选定、FTP服务器配置、全局配置及网管口配置。  12.支持最大9台设备虚拟化成一台逻辑设备；支持完善的堆叠分裂检测机制，堆叠分裂后能自动完成MAC和IP地址的重配置，无需手动干预，要求提供权威机构颁发的测试报告  13.为了衡量厂商的综合实力本次所投产品制造厂商须提供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服务机构能力评估合格证书。 | 2 | 台 |
| 8 | SDI画面分割流媒体主机 | 1、该设备为法庭改造核心音视频设备，应具备3C认证证书；  2、1U机架式安装，内置1TB机械硬盘1块，用于庭审画面的本地录制；  3、用于庭审现场画面的合成与8路画面RTSP、RTMP、HTTP画面的视频取流；  4、支持5+1或7+1的合成方式，支持HDMI与VGA复合画面双输出，其中HDMI画面支持4K输出；  5、具备8路HD-SDI输入，分辨率1920x1080，支持立体声音频输入；  6、具备1路HDMI或VGA示证画面输入，分辨率1920x1080；  7、当画面无信号源输入的情况，支持采用包含法院名称+法庭名称的浅底图片进行填补；  8、设备具备H.323协议，支持两台设备间进行呼叫，支持扩展看守所远程提审功能；  9、扩展功能，配合独立音频处理器，可实现主画面跟踪切换功能；  10、适配移动微法院互联网主机，支持与微法院互联网主机矩阵联动。 | 1 | 台 |
| 9 | 高清SDI一体摄像机 | 1、200万像素 逐行扫描1/2.8”CMOS，最低20倍光学变倍；  2、数字SDI输出1080P 25/30、1080P 50/60FPS；  3、最大分辨率：1920X1080；  4、输出接口：HD-SDI高清数字输出、网络输出；  5、含安装支架，电源。 | 4 | 台 |
| 10 | 网控时序电源 | 1.前面板内置LCD显示屏，灵活显示实时电流.实时电压与设备IP等信息；  2.电源输出通道数：≥8路；单通道最大电流≥10A，总输入电流容量≥40A；  3.控制方式：支持TCP/IP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4.配合电源控制智能面板，可实现通过网口，RS485 接口对设备进行控制；  5.每路电源通道均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优于1秒~5小时）。  ▲6、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电源控制功能(提供相关页面截图)。 | 1 | 台 |
| 11 | 电源控制面板 | 1、配合网控时序电源实现法庭设备的“一键通断电”。  2、屏幕：4寸电容触摸屏；  3、面板类型：86面板型，分辨率，480\*480；  4、控制类型：支持RS-485控制；  5、操作系统：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 | 1 | 个 |
| 12 | 互联网远程终端  （含3年互联网端费用） | 1、符合最高院互联网庭审技术规范(专网到互联网端)要求；  2、主机≤1.5U，机架式安装，具备多路RTC编码与解码能力;  3、支持2路音视频信号编码推流，支持SDI接口(1路庭审复合画面推流、1路庭审示证画面推流)；  4、支持2路线上信号解码拉流输出，支持SDI接口(1路远程原告独立画面，1路远程被告独立画面）；  ▲5、支持8路线上人员视频墙显示，支持SDI接口(提供包含8路线上人员的庭审复合画面截图）；  6、音视频采用模拟信号传输，符合法院内外网双网物理隔离安全标准；  7、支持I/O电平检测的语音激励功能，支持法庭全景声系统  8、根据《法〔2020〕49号》文件、《智慧庭审应用建设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智慧庭审系统须与微法院对接，实现互联网开庭；即设备须支持通过微法院内置“远程庭审”功能与法庭连线开庭。  9、包含叁年内网至互联网远程庭审的运营服务费（含保障服务费、培训与升级服务费、云服务费）。 | 1 | 台 |
| 13 | 法官庭审操作触屏 | 1、用于“专网至互联网”模式，法官通过扫描二维码开庭；  2、10.1寸 "高清IPS屏，1280\*800分辩率;  3、采用10点电容式触控技术，屏幕莫式硬度等级6级；  4、开庭前，用于法官扫描二维码选择法庭、选择案件，一键开庭；  5、庭审中，用于法官对远端当事人进行画面与声音进行操作控制；  6、庭审中，用于法官对联审案件，当事人参庭上线、下线进行控制。 | 1 | 台 |
| 14 | 回声消除器 | 1、用于没有配备回音消除设备的法庭（选配）。  2、模拟Mic/Line音频4进4出(采用凤凰端子接口)；  3、内置4种声学算法，包括AGC自动增益控制、AFC自动反馈抑制、AEC自动回声消除、ANC自动噪声消除；  4、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4进4出。 | 1 | 台 |
| 15 | SDI变频转换器 | 1、支持VGA分辨率1920\*1080 转SDI1080P/30，支持HDMI1080P/60转SDI1080P/30；  2、支持转换后SDI输出变频,支持SDI频率30帧/25帧互切。  3、因VGA输出频率为60HZ,而SDI摄像机工作频率为30HZ，故转换器须支持降频功能，用于HDMI的信号转换为SDI信号（须支持降频）。 | 1 | 只 |
| 16 | 定制法官助手软件  （含配套操作终端盒） | 系统说明：该定制软件须灌装在配套操作终端盒上。  1、定制法官助手软件，采用1920\*1080分辨率，适配16:9显示比例；  2、定制法官助手软件，庭审控制区域配置了辅助窗口模块、快捷控制模块系统链接模块、信号与场景切换模块、辅助工具模块5个模块；  3、定制法官助手软件，屏幕示证功能（用于控制HDMI矩阵将屏幕内容同步到其他显示器）、截屏批注功能（用于开启批注功能进行截屏内容批注，支持基于高拍仪采集画面的原始证据截屏批注）、信息发布功能（用于在非同屏时向其他显示器展示庭审流程等辅助信息）；  4、定制法官助手软件，音视频证据示证功能（用于法官开庭时，将视频证据材料在现场进行示证展示）；  5、定制法官助手软件，法庭记律播报功能（用于法官开庭前播报法庭纪律，法庭纪律展示与录音支持自定义）；  6、配套操作终端盒用于灌装定制法官助手软件，操作终端盒随定制软件免费提供。 | 1 | 套 |
| 17 | 高清视频矩阵 | 1、1U机架式安装、4路HDMI信号输入，4路HDMI信号输出（支持蓝光）；  2、自动读取保存EDID，支持高清分辨1920\*1080-3840\*2160，支持4K；  3、FPGA可编程逻辑阵列电路，支持12.5GHz高带宽芯片，高速数字交换技术，图像清晰，解决串扰、重影与拖尾现象；  4、具有RS232通信功能和网络控制功能，带有断电现现场切换记忆保护功能；  5、适配法官助手软件（提供法官助手软件开发商出具的兼容测试证明文件复印件）。 | 1 | 台 |
| 18 | 人证比对机 | 1、人证比对机配置双目摄像头；  2、摄像头支持活体人脸识别；  3、支持二代身份证读卡器；  4、内置读卡器通过公安部认证；  5、超薄机身，身份证读卡器内嵌于显示屏区域内；  6、用于法庭内的当事人人脸身份核校；  7、支持扩展人脸识别，系统一键登录；  8、支持扩展电子席位牌，联动显示当事人姓名  9、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时展示当事人实时人证比对结果。 | 1 | 套 |
| 19 | 庭审公告系统 | 1、选用23寸窄边框显示屏，内置一体化安卓板卡；  2、软件应具备实时显示开庭视频画面的功能；  3、软件应具备实时显示开庭状态信息的功能；  4、软件应具备显示近期开庭计划的信息的功能；  5、软件不开庭时可显示法院对外宣传的海报图片；  6、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发布公告与视频控制功能。 | 1 | 套 |
| 20 | IOT控制设备面板 | 1、按照法庭现场实际情况，配备相应硬件实现相应功能。  2、包含IOT灯光控制开关面板、IOT窗帘控制开关面板，窗帘电机、IOT空调新风控制模块等。  3、支持浙江法院统一界面国产化书记员端实现法庭内IOT电源、灯光、窗帘、空调、新风统一控制。 | 1 | 批 |
| 21 | 庭审设备监测系统 | 1、检测内容主要包括庭内每路视频画面图像质量、音频质量；  2、支持检测各类硬件设备网络连接情况、庭审主机工作情况；  3、支持检测庭审主机内置磁盘剩余空间情况；  4、支持检测庭审录音录像情况和智能庭审软件运行情况等；  5、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麦克风是否被拔出；  6、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麦克风幻象供电是否正常；  7、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电流与电压状态的分析，判断咪头工作是否正常等。  8、支持通过对每支麦克风的检测，实时监测每支麦克风的实时音量、  9、支持检测每支麦克风的使用状态和安全状态，便于根据实时监测结果快速定位故障点。  10、支持扩展智控中台信号切换功能，以及法庭内IOT电源、灯光、窗帘、空调、新风统一控制功能。 | 1 | 套 |
| 22 | 语音识别系统 | 本次项目不另采购语音识别引擎，投标人所投产品需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智能语音识别服务平台对接。（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智能语音识别管理系统  1、管理模式：全院统一管理，支持对所有庭审状况进行监控，支持对当日转写案件、当日转写时长、当日转写字数等情况进行统计并展示；支持对累计转写案件数、累计转写时长、累计转写字数等情况进行统计并展示；支持从转写状态的维度查询并查看转写内容，包括转写中、已完成、暂停中等状态。2、数据管理：智能语音识别管理系统能够支持部署在语音识别服务器中，实现数据集中管理，需支持各个法庭在其授权范围内随时调取庭审的语音和文字记录，并能够进行审计的功能。  3、更新方式：需实现统一更新，并具备智能庭审语音转写系统客户端软件的自动升级的功能。  4、系统扩展性：系统前端语音识别处理设备需支持轻便化部署，通过在单个法庭中添加单一设备即可支持8路的语音信号输入，同时针对具体智能庭审需求可实现平滑扩展。  5、大屏监控：需提供统一运行监控大屏服务，对所有法庭的语音识别的使用情况进行实施数据统计与展现。  6、通知消息模板：可展现未读、已读消息，支持平台消息的统一通知，并支持消息状态的已读、未读。  7、支持设置修改角色别名和添加一麦多角，即多个角色使用一个麦克风讲话识别。  8、庭审卷宗智能学习：需支持自动从本地指定目录下将文件资料上传至系统对应庭审案件中，进行庭前卷宗的自动学习，通过机器学习后，自动进行人名、地名等热词分词，用以提升个案的语音识别率。  9、系统需支持场地管理功能，支持新建、修改、删除等操作，新建场地需可设置场地所属类型、部门，针对不同场地类型可进行串音设置，通过防串音、Opus压缩等调节，降低串音，提高识别效果。  10、系统需支持对不同场景中采音设备进行管理，为便于管理与场地对应，需能够对设备名称、设备类型等进行设置，并支持设备启用、关闭功能，以便管理员手动操作设备是否启用。  11、系统需支持账号管理功能，账号新建时需可设置角色、绑定场地，实现不同用户归属不同场地，具备场地归属的用户方可使用场地内设备及系统功能。  12、系统需具备全过程留痕能力，需支持使用记录查询功能，支持按开始时间、结束时间及账号名称等进行查询，查询用户在系统中所操作记录。  13、系统支持从数字法庭管理平台一键启动打开语音识别。  14、庭审结束后语音识别笔录支持实时入卷到卷宗系统。  二、智能语音识别客户端  1、系统架构：客户端系统要求支持B/S架构，客户端所有功能均可在浏览器中实现，保证轻量化部署需求。数据要求保存在法院内网服务器中，与外网无任何数据交互。  2、庭审智能语音识别系统客户端：需能够同时支持采用 32/64bit 的 Windows 操作系统；能够实现导入本地标准化庭审模板、庭审信息自动获取、多角色语音区分识别转文字、庭审笔录智能修正、笔录智能笔录导出/打印/同步等功能。  ▲3、并案管理(联审案件)：支持多个案件联审或合并开庭，支持书记员对多个案件合并开庭操作。  4、支持笔录在线编辑和服务端的自动备份，笔录转写、编辑后自动备份时间间隔应不超过3秒，支持当客户端电脑和硬盘出现无法恢复的故障时，能通过网页服务端一键恢复笔录。  5、支持一键导出庭审全过程音频，并支持分角色音频导出和完整音频导出。  6、识别编辑状态栏：需支持缩放，放大功能，支持对庭审状态的实时展现，包括庭审状态、热词情况、笔录字数、开庭时间等。  7、支持笔录编辑时鼠标右键快捷菜单，右键菜单至少包括：全选、清空文档、添加标记、按句回听、段落格式、前插入段落、后插入段落、添加泛热词、添加人名热词、地名热词。  8、场地选择：客户端软件应能支持书记员登录后灵活切换法庭，无需重新退出再登录。  9、今日案件\明日案件：支持今日、明日案件归集，支持今日案件\明日案件信息以图形化方式呈现提醒等，可更直观的面向书记员展示案件信息。  10、支持为书记员提供更便捷的案件查看、检索和案件操作界面，检索条件应包括案件类型、关键字、庭审时间、案件状态、笔录字数范围等，若未选择检索条件，则默认显示属于该书记员在该法庭的全量案件信息，并支持针对不同案件状态进行不同的快捷操作，如：休庭案件应至少具备个案卷宗学习、角色设置、笔录下载等。  11、支持庭审模板管理功能：系统支持导入不同类型案件的庭审笔录模板，并支持模板参数化。  12、支持音频通道管理可以调整每个音频通道的角色，适应不同的庭审需求。  13、识别过程中，可以对识别形成的文字实时修改，支持跨行合并删除功能、多行编辑，并可高亮标记，以备后续修改。在对笔录进行订正时，每份笔录实现分段录音。  14、说话人麦克风控制：系统要求支持书记员能够在庭审过程中远程对各方说话人的麦克风设备进行操作，实现关闭或开启语音识别功能，所有操作都仅限在书记员电脑上完成。  15、需要支持对笔录标记的全部定位点进行可视化时间线展示，纵览高亮标记内容处在笔录中的位置，通过点击展示的定位点，可快速定位切换到对应笔录标记的位置，方便书记员快速查找需修改的笔录内容。  16、分栏设置：系统支持对庭审主页进行界面分栏设置，界面展示可分为一栏、二栏、三栏等模式。  17、换段设置：在笔录识别过程中，支持多种模式的换段设置，如不按短句换段、一句话换段、两句话换段、四句话换段、六句话换段、八句话换段等模式；同时在笔录修订过程中，支持删除中间段落时，系统判断上下两段文本为同一角色发言，则自动合并文本。 | 1 | 年 |
| 23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1）模拟通道数12进 12出,模拟接口部分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数字音频通道数 12 进12出。  （2）内置自动混音台、反馈抑制、回声消除、扩展器、压限器、均衡器、噪声消除、全功能矩阵混音等功能。  （3）内置摄像跟踪功能，通过RS232或485接口控制自动跟踪，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4）可以外接有线的墙装控制面板，通过GPIO接口扩展接入，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5）可消防控制连动接入，通过GPIO接口扩展接入，接口需采用标准通用的凤凰端子接口。  （6）支持场景预设存储，并且断电记忆。  （7）支持音频分配器功能，可将8路输入信号单独通过模拟输出，并可单独调节输入及输出增益。  （8）支持通过自主的中文电脑控制软件控制调试设备输入增益等参数，支持调试参数保存。  （9）设备支持多台级连，满足最多64路数字音频传输。  （10）设备支持和兼容现场原有的局域网络环境，设备级连或数字音频流传输支持不同楼层的非同一网段。  （11）支持固定IP或动态IP功能，设备和电脑之间的音频传输支持路由功能。  （12）数字网络音频输出的采样率采样深度：16KHz 16Bit  （13）设备高度需小于等于1U，带机柜挂耳。  （14）国产化设备，音频信号传输协议为国产自主协议，支持国产自主的电脑和操作系统，包括统信UOS等国产操作系统，同时需支持WINDOWS　XP、7、8、10等及个人操作系统，兼容各版本操作系统使用，无需安装驱动。  （15）数字音频输出支持千兆网络接口，需支持一主一备双网络传输接口设计，传输更可靠稳定。 | 1 | 套 |
| 24 | 机柜 | 1、32U 600 x800x 1610mm 玻璃门 | 1 | 台 |
| 25 | 辅材与配件及调试费 | 1、高品质视频工程线、音频工程线、6类工程网线一批；  2、HDMI信号连接线(8根):用于终端、分配器、显示器间的HDMI的物理信号连接。  3、飞利浦SWR9101F/93分配器(1个):将法官席终端主显示屏HDMI信号分配至两侧陪审员席进行同步显示（如需）。  5、其它清单中未列出，但项目安装调试所必须的配件，线材。  6、包含智慧法庭各项功能原厂商软件调试费；  7、包含智慧法庭各项功能原厂商调试差旅费；  8、包含智慧法庭项目总集成安装调试费。  9、实际装修按照法院需求定制 | 1 | 庭 |
| **2、庭审录像备份** | | | | |
| 1 | 半球摄像机 | 200万 1/2.7" CMOS 臻全彩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支持Smart侦测：10项事件检测，1项异常检测，支持音频异常侦测，音频抖升侦测，音频抖降侦测  最低照度: 彩色：0.0005 Lux @（F1.0，AGC ON）, 0 Lux with Light  宽动态: 120 dB  调节角度: 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  景深范围:  2.8 mm：1.7 m~∞  焦距&视场角:  2.8 mm，水平视场角：106.7°，垂直视场角：55.5°，对角视场角：126.5°  防补光过曝: 支持  补光灯类型: 柔光灯  补光距离: 最远可达30 m  最大图像尺寸: 1920 × 1080  视频压缩标准: 主码流：H.265/H.264  网络存储: 支持NAS（NFS，SMB/CIFS均支持），支持Micro SD(即TF卡)/Micro SDHC/Micro SDXC卡（最大256 GB）  报警: 1路输入，1路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12 V，20 mA）  音频: 1个内置麦克风；1路输入（Line in），1路输出（Line out） | 3 | 个 |
| 2 | 拾音器 | 室内数字拾音器  麦克风: 两个高灵敏度全指向硅麦  动态范围: 0 dB ~97 dB  最大承受音压: 125 dBSPL  拾音范围: 0 m~5 m  灵敏度: -38 dB  输出信号幅度: 2.5 Vpp  信噪比: 90 dB  频率响应: 20 Hz~10 kHz  音频传输距离≥500 m  接口类型: RS485, LINE OUT, AEC  输出阻抗: 600Ω  电源电压:DC12V；DC5V  保护电路: 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转保护、静电防护  工作温度: -10℃～50℃（室内）  安装方式: 吸顶装 | 3 | 个 |
| 3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1.5U标准机架式  1个HDMI，1个VGA，同源输出  8盘位，  2个千兆网口  前面板2个USB2.0接口、后面板1个USB2.0接口  报警IO：16进4出  软件性能：  输入带宽：160M  16路H.264、H.265混合接入  最大支持8×1080P解码 | 1 | 台 |
| 4 | 硬盘 | 4T盘 | 8 | 块 |
| **3、庭审音频系统** | | | | |
| 1 | 8路数字音频录制主机 (内置2TB存储) | 1、与高清标准庭审主机同品牌  2、8路音频输入  3、2路音频输出  4、1路线性音频输入  5、音频编码AAC，采样率不低于44.1kHz  6、1个千兆网口  7、支持内置2T硬盘存储。  8、1个eSATA接口和1个USB接口 | 1 | 台 |
| 2 | 高清数字音频录制软件 | 1、通过书记员界面在数字法庭开庭、休庭、闭庭时同步对录音备份系统进行录音与停止录音的操作。  2、支持开庭前对独立录制主机、拾音器进行检测功能，确保开庭前各设备正常运行。  3、支持开庭过程中某设备遇到问题能及时预警。  4、支持音频主机独立保存录音文件，并能通过数字法庭平台对该路音频进行8、管理及操作。  5、支持48K音频采用率，AAC音频编码。  ▲6、独立音频数据需与法院本院现有高清数字法庭系统无缝对接,实现音频备份数据与庭审开庭信息、案号对接关联，与原独立音频录制软件无缝兼容，实现同一软件平台统一管理。（提供原有数字法庭系统厂家开具的无缝对接证明）。 | 1 | 套 |
| 3 | 高保真全向吸顶麦克风 | 1、拾音头: 固定式充电背板，永久极性电容拾音头  2、指向特性:全指向性/半心形单指向性  3、频率响应: 30~20,000 Hz  4、高通滤波: 80 Hz, 18 dB/octave  5、感度: -34 dB (19、9 mV) 以 1V 于 1 Pa  6、阻抗: 200 欧姆  7、最大输入声压级: 133 dB 声压, 1 kHz 于 1% T、H、D、  8、动态范围: 103dB, 1 kHz 于最高声压  9、讯噪比: 67 dB, 1 kHz 于 1Pa  10、幻象供电: 直流 11~52V DC, 耗电 3 mA | 6 | 支 |
| **5、远程庭审** | | | | |
| 1 | 会议主机 | 1/采用硬件分体式结构,嵌入式操作系统，非PC架构、非工控机架构。  2、会议速率支持128Kbps—8Mbps。  支持ITU-T H.323和IETF SIP通信标准。  支持H.263、H.264、H.264 High Profile、MPEG4等视频编解码协议。  3、支持G.711、G.722、G.728、G.722.1AnnexC、G.719、MPEG4-AAC LC/LD等音频协议，可达到20KHz以上的宽频效果。  支持H.239标准双流协议。  4、支持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高清视频编解码，并向下兼容4CIF、CIF标清图像格式。  5、支持动态图像双流和PC图像双流两种功能，在保证主流视频1080p 60fps前提下，第二路视频流不低于1080p30fps。  6、提供不少于4路独立的高清视频输入接口、4路高清输出接口，其中需包含1路3G-SDI高清输入和输出接口；提供1路独立的标清视频输入/输出接口；所有接口不得采用私有非标接口或转接线缆实现。  7、提供不少于4路音频输入接口，4路音频输出接口，支持模拟卡侬麦克风、数字麦克风音频输入接口。 | 3 | 台 |
| 2 | 会议摄像机 | 1、摄像机需与视频终端同一品牌。  支持壁装、三脚架安装或吊顶安装等多种安装方式，可按用户需求进行安装。  2、镜头图像传感器采用不小于1/1.9" 图像传感器，支持1080p60、1080p30、1080p25、720p60、720p50等高清信号输出。  3、支持不小于30倍光学变焦。  4、视频输出接口具备SDI、DVI、HDBaseT接口。  5、支持供电、显示、控制多线合一，只连接一根超五类网线实现供电、图像显示、摄像机控制，支持信号传输100米。  6、支持RS422控制接口，支持标准VISCA协议，支持摄像机通过控制口RS422实现菊花链控制，菊花链控制摄像机不小于7个。  7、支持中文OSD菜单，可在OSD中对摄像机进行设置。  8、水平转动范围：≥ ±160°，垂直转动范围：≥ -90°～50°  9、支持自带显示屏，可方便显示视频输出分辨率。  10、支持根据安装方向自动翻转图像。  支持保存不少于255个预置位。  11、支持ZigBee控制，支持360°控制、有遮挡物时也能正常控制。  12、支持终端遥控器通过摄像机反向控制会议终端。 | 3 | 台 |
| 3 | 显示器 | 1、触控要求：10点触摸电容屏;  2、屏幕尺寸：27英寸（非曲面屏）;  3、屏幕类型: LED;  4、面板类型：IPS;  5、最佳分辨率：2560x1080;  6、视频接口：HDMI;  7、随机配备卧式显示器支架。 | 1 | 台 |
| **6、其他** | | | | |
| 1 | 硬盘 | NVMe PCle4.0 500G | 50 | 个 |
| 2 | 内存条 | 16G DDR4 2133/2400 | 50 | 个 |
| **2、显示系统** | | | | |
| **2.1、一楼诉讼服务窗口显示屏** | | | | |
| 1 | 窗口显示屏 | 产品像素点间距≤4.75mm，LED灯管的每个像素点由1纯红1纯绿二像素构成，单元板尺寸 304×152mm,屏幕尺寸：608mm\*304mm\*4  接收卡采用新一代图像处理内核，在显示效果方面获得极大提升，支持更高位数颜色输入，支持更高bit的灰度输出，图像更加细腻；在低灰度效果处理方面做了极大提升，低灰效果更加均匀，色彩更加艳丽；在保证显示效果的同时，刷新率更高，画面更加稳定。具备2个千兆网口输出，单机可支持最宽4096像素或最高2560像素的LED显示屏。 | 4 | 块 |
| 2 | 辅材配件 | 窗口显示屏电源线、网线、边框、支架等辅材配件 | 4 | 套 |
| **2.2、一楼诉服大厅大屏显示系统** | | | | |
| 1 | LED显示屏 | 屏体尺寸：3072mm\*1792mm  1.投标产品LED像素点间距≤4mm;像素密度≥62500点/㎡，每个像素点采用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表贴三合一封装。  2.投标产品支持前拆前维护和后拆后维护功能，支持用户级模组前维护方式,可在正面拆卸、安装，支持带电维护,热插拔,维护时间不超过10秒，支持单点维修更换。  3.LED显示屏整屏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1且区域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3  4.投标产品的显示单元白平衡亮度≥600cd/㎡，对比度≥3000：1;色温2000K~10000K可调。（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投标产品水平和垂直视角＞170°；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1Cx、Cy之内。  6.具备防蓝光护眼功能，蓝光辐射能量≤20%  7.按照GB4943.1-2011《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l部分:通用要求》进行温升测试，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2小时，模组表面温升小于20℃  8.投标产品符合CQC31-452629-2016《计算机显示器节能认证规则》技术要求，可提供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CQC）  9.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LED产品制造商可提供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技术支撑单位登记证书的  10.配套一台操作终端。 | 6 | ㎡ |
| 2 | 接收卡 | 单卡带载 512×256 像素。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有效消除色差，显著提升 LED 画面显示的一致性。硬件设计和软件设计充分考虑用户部署、系统运行和维护时的场景，使部署更容易，运行更稳定、维护更高效。  集成 16 个标准 HUB75 接口，免接 HUB 板。  采用千兆网口，可以连接 PC 端。  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  支持接收卡预存画面设置。  支持温度、电压、网线通讯和视频源信号状态检测。  支持 5Pin 液晶模块 | 7 | 张 |
| 3 | 电源 | 输入电压/输入频率 200～240VAC /47~63HZ；电压调节范围 ±10，浪涌电流60A/230VAC 冷启动，负载40A/200VAC，频率范围47~63Hz；线性调整率 ±0.5%，负载调整率 ±2% ，电压精度±1.0% ，工作温度-20～+50℃，工作湿度，20～90%RH不凝固，输出端短路后电源保护，输出关断.去掉短路，电源重新供电后恢复正常输出 | 25 | 台 |
| 4 | 处理器 | 支持3.5毫米音频输入输出  支持创建 6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方便快速调用。  支持1路DVI、1路HDMI1.3，1路VGA,1路USB播放，1路CVBS，1路选配子卡。 | 1 | 台 |
| 5 | 控制软件 | 显示屏专用控制软件 | 1 | 套 |
| 6 | 钢结构 | 钢结构及不锈钢包边 | 6 | ㎡ |
| 7 | 配电系统 | 智能配电，箱体定制，屏体总功率4KW，配电箱功率10KW | 1 | 套 |
| 8 | 线缆 | 含磁柱、屏体内部电源线、信号线及排线等 配件国际4平方电缆；通讯网线（超五类或六类）1根 | 1 | 项 |
| **2.3、一楼场外电子屏** | | | | |
| 1 | LED显示屏 | 1.产品像素点间距≤6mm ，LED灯管的每个像素点由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构成，表贴三合一封装。  2.亮度0-4500cd/m2 可调， 256级无灰度损失调节，可通过定时器或传感器调节；色温2000K-10000K连续可调；亮度、灰度、色温可有手动、自动、软件三种调节方式（提供检测报告）  3.每个灯芯的波长误差值在±1.5nm以内；每个灯芯的亮度误差在10％以内  4.显示屏整屏平整度≤0.2mm，模组间拼缝≤0.2mm  5.100%亮度,灰度等级为≥16bit；  70%亮度,灰度等级为≥14bit；  50%亮度,灰度等级为≥13bit；  20%亮度,灰度等级为≥12bit；  6.显示屏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  7.显示屏垂直视角上下≥170°；水平左右≥170°， 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1Cx,Cy 之内。  8.模组自带墨色面罩，屏体正面为哑黑处理,,对比度高，不反射环境光，有效提高一致性，保护灯珠，抑制摩尔纹  9.投标产品符合CQC31-452629-2016《计算机显示器节能认证规则》技术要求，可提供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CQC）  10.配套一台操作终端。 | 10 | ㎡ |
| 2 | 接收卡 | 单卡带载 512×256 像素。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有效消除色差，显著提升 LED 画面显示的一致性。硬件设计和软件设计充分考虑用户部署、系统运行和维护时的场景，使部署更容易，运行更稳定、维护更高效。  集成 16 个标准 HUB75 接口，免接 HUB 板。  采用千兆网口，可以连接 PC 端。  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  支持接收卡预存画面设置。  支持温度、电压、网线通讯和视频源信号状态检测。  支持 5Pin 液晶模块 | 6 | 张 |
| 3 | 电源 | 输入电压/输入频率 176～264VAC /47~63HZ；电压调节范围 ±10，浪涌电流60A/230VAC 冷启动，负载40A/200VAC，频率范围47~63Hz；线性调整率 ±0.5%，负载调整率 ±2% ，电压精度±1.0% ，工作温度-20～+50℃，工作湿度，20～90%RH不凝固，输出端短路后电源保护，输出关断.去掉短路，电源重新供电后恢复正常输出 | 41 | 台 |
| 4 | 播放盒 | 支持板载亮度传感器接口，支持自动和定时的智能亮度调节  支持PC 节目发布和显示屏控制、 局域网节目发布和显示屏控制、手机节目发布和显示屏控制  支持集群远程节目发布和显示屏控制、集群远程监控  支持Android 操作系统软件、 Android 终端应用软件  持连接传感器转接板，可以扩展连接多种传感器（如风速风向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噪声传感器，PM2.5传感器等） | 1 | 台 |
| 5 | 控制软件 | 显示屏专用控制软件 | 1 | 套 |
| 6 | 防水一体箱 | 防水一体箱，地基，立柱，吊车，防水处理 | 10 | ㎡ |
| 7 | 配电系统 | 智能配电，箱体定制，屏体总功率8KW | 1 | 套 |
| 8 | 机柜 | 12U机柜 | 1 | 项 |
| 9 | 线缆 | 国际4平方电缆；通讯网线（超五类或六类）1根，含磁柱、屏体内部电源线、信号线及排线等 配件 | 1 | 项 |
| **2.4、二楼会议室LED大屏** | | | | |
| 1 | 小间距LED显示屏 | 1.投标产品LED像素点间距≤2mm;像素密度≥250000/㎡，每个像素点采用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表贴三合一封装。  2.投标产品支持前拆前维护和后拆后维护功能，支持用户级模组前维护方式,可在正面拆卸、安装，支持带电维护,热插拔,维护时间不超过10秒，支持单点维修更换。（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LED显示屏整屏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1且区域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3  4.投标产品水平和垂直视角＞170°；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1Cx、Cy之内。（提供封面具有CNAS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支持单点检测逐点校正功能，单点亮度校正，单点颜色校正； 支持多bin色度校正，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里，采用色彩管理系统，在LED控制系统对视频解码后，添加二次过滤显示算法，对显示屏每一个发光二极管进行逐点14位颜色校正  6.组成LED显示屏的显示模组的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MTBF≥100000小时，平均修复时间MTTR≤5分钟  7.按照GB4943.1-2011《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l部分:通用要求》进行温升测试，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2小时，模组表面温升小于20℃  8.按GB/T 5169.16-2008对样品进行防火测试；产品整机阻燃防护等级达到V-0级；产品选用的PCB阻燃防护等级达到V-0级；产品选用的面罩阻燃防护等级满足HB阻燃等级要求  9.投标产品符合CQC31-452629-2016《计算机显示器节能认证规则》技术要求，可提供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CQC）  10.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LED产品制造商可提供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技术支撑单位登记证书的  11.配套一台操作终端。 | 10 | ㎡ |
| 2 | 接收卡 | 可以将指定图片设置为显示屏的开机、网线断开或无视频源信号时的画面或者最后一帧画面  配合支持 3D 功能的独立主控，在软件或独立主控的操作面板上开启 3D 功能，并设置 3D 参数，使画面显示 3D 效果。  支持5pin 液晶模块，用于显示接收卡的温度、电压、单次运行时间和总运行时间 | 20 | 张 |
| 3 | 电源 | 输入电压/输入频率 200～240VAC /47~63HZ；电压调节范围 ±10，浪涌电流60A/230VAC 冷启动，负载40A/200VAC，频率范围47~63Hz；线性调整率 ±0.5%，负载调整率 ±2% ，电压精度±1.0% ，工作温度-20～+50℃，工作湿度，20～90%RH不凝固，输出端短路后电源保护，输出关断.去掉短路，电源重新供电后恢复正常输出 | 35 | 台 |
| 4 | 处理器 | 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  支持1 路 3G-SDI，2 路 HDMI1.3，1 路 DVI，1 路选配VGA，1 路 USB 播放。 | 1 | 台 |
| 5 | 控制软件 | 系统具备 C/S 和 B/S 结构，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平板和浏览器对大屏系统进行统一管理，包括大屏门户、 场景配置、预案切换、远程操控、 信号控制、 一键上墙、内容切换、多屏互动、窗口叠加/拼接/漫游/放大/缩小/移动/关闭等操作；支持查看信号源实时画面，实时查看大屏中正在播放的内容等功能  支持拼控器、播控主机、 KVM 坐席、 PC主机、中控主机设备增删改查的统一管理；支持查看播控主机、 KVM 坐席、 PC 主机、中控主机设备的在线/离线状态；支持通过平台远程重启、更新播控主机的程序；支持场景关联播控主机的开关量模式  支持查看指定屏幕场景的播放状态，可添加、修改、删除、切换场景，并且可将场景关联中控模式，使场景与灯光、空调、投影等设备开关量模式联动，支持按照当前选定的显示屏建立相同分辨率的场景，以图形化编辑方式对窗口的开窗参数、窗口比例、窗口位置、窗口大小、窗口层级等参数进行设置，以鼠标拖动方式将信号、视频文件、字幕、图片、程序包等加载至场景中指定播放窗口；支持将网页、程序包、图片、视频、 PPT、Word 文档、 Excel、 PDF、文本等内容窗口拖动到大屏中，每种类型窗口可添加多个文件，可设置内容文件播放时长，内容播放顺序等属性；支持实时查看大屏显示的内容，可远程操控数据可视化面板、AR 客户端、VR 网页端、第三方业务系统等  大屏上支持显示配置好的门户，作为统一的门户入口，可控制单块或多块屏幕一起切换；支持自定义设置门户标题、背景图片、菜单名称、菜单图片、菜单链接内容，包含页面、场景、二级门户等（提供有效检测报告）  ▲可控制大屏的智能控制功能，包括广告、会议、监控、护眼模式的开启屏保，以及对具有除湿功能的大屏进行除湿（提供有效检测报告）  支持可视化展示播控主机、屏幕、拼控器、中控主机、 PC 主机、 KVM 坐席等设备的在离线统计信息以及播控主机的页面数量、分辨率、温度、稳定运行时长、设备告警等信息  支持语音控制大屏操作，如清空屏幕、切换预案、开关屏幕、控制灯光、音箱、投影、窗帘等中控设备的开关、参数调节、点位上墙，云台左移、右移、拉近、拉远，屏幕互换等  支持屏幕、网页、窗口等类型投屏，不需要外接物理线缆；通过电脑/平板远程控制播控主机，并可实时显示画面，支持设置抓屏区域的分辨率，可设置为7680×2160、 3840×2160、 2736×1824、 1920×1080、 1280×720；  支持通过平板设置大屏门户菜单，可切换屏幕进行内容显示；支持通过门户菜单实现对大屏内容显示的导航操作；支持控制正在播放视频的进度，启动、停止播放；支持在平板上进行 PPT 上一页、下一页等操作；支持同步 WEB 端平台添加的所有内容，可实时切换大屏中显示的网页、视频、图片等；支持查看场景详情；支持拖动信号源至场景，可设置该信号窗口的大小、位置、置顶、放大/还原、层级等；支持查看场景下的信号源列表；支持查看预案、启动预案、停止预案；支持通过鹰眼视图框选大屏局部进行查看和控制；支持查看服务器 cpu、 gpu、内存参数；可实时查看大屏正在播放内容；可在播放信号源内容之前进行预查看，不影响大屏内容当前显示的内容；支持在平板上移动、删除虚拟 LED；支持实时查看大屏显示的内容，可远程操控数据可视化面板、AR 客户端、VR 网页端、第三方业务系统等。  支持通过触摸板（ Surface 显控端、会议平板）控制多个屏幕场景的展示。 | 1 | 套 |
| 6 | 钢结构及包边 | 钢结构及不锈钢包边 | 10 | ㎡ |
| 7 | 配电系统 | 箱体定制，屏体总功率14KW，配电箱功率20KW | 1 | 套 |
| 8 | 线缆 | 含磁柱、屏体内部电源线、信号线及排线等 ，国际4平方电缆；通讯网线（超五类或六类）7根 | 1 | 项 |
| **2.5、三楼会议室小间距大屏** | | | | |
| 1 | 小间距LED显示屏 | 1.投标产品LED像素点间距≤2mm;像素密度≥250000/㎡，每个像素点采用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表贴三合一封装。  2.投标产品支持前拆前维护和后拆后维护功能，支持用户级模组前维护方式,可在正面拆卸、安装，支持带电维护,热插拔,维护时间不超过10秒，支持单点维修更换。  3.LED显示屏整屏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1且区域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3  4.投标产品水平和垂直视角＞170°；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1Cx、Cy之内。  5.支持单点检测逐点校正功能，单点亮度校正，单点颜色校正； 支持多bin色度校正，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里，采用色彩管理系统，在LED控制系统对视频解码后，添加二次过滤显示算法，对显示屏每一个发光二极管进行逐点14位颜色校正  6.组成LED显示屏的显示模组的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MTBF≥100000小时，平均修复时间MTTR≤5分钟  7.按照GB4943.1-2011《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l部分:通用要求》进行温升测试，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2小时，模组表面温升小于20℃  8.按GB/T 5169.16-2008对样品进行防火测试；产品整机阻燃防护等级达到V-0级；产品选用的PCB阻燃防护等级达到V-0级；产品选用的面罩阻燃防护等级满足HB阻燃等级要求  9.投标产品符合CQC31-452629-2016《计算机显示器节能认证规则》技术要求，可提供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CQC）  10.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LED产品制造商可提供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技术支撑单位登记证书的  11.配套一台操作终端。 | 21 | ㎡ |
| 2 | 接收卡 | 可以将指定图片设置为显示屏的开机、网线断开或无视频源信号时的画面或者最后一帧画面  配合支持 3D 功能的独立主控，在软件或独立主控的操作面板上开启 3D 功能，并设置 3D 参数，使画面显示 3D 效果。  支持5pin 液晶模块，用于显示接收卡的温度、电压、单次运行时间和总运行时间 | 40 | 张 |
| 3 | 电源 | 输入电压/输入频率 200～240VAC /47~63HZ；电压调节范围 ±10，浪涌电流60A/230VAC 冷启动，负载40A/200VAC，频率范围47~63Hz；线性调整率 ±0.5%，负载调整率 ±2% ，电压精度±1.0% ，工作温度-20～+50℃，工作湿度，20～90%RH不凝固，输出端短路后电源保护，输出关断.去掉短路，电源重新供电后恢复正常输出 | 71 | 台 |
| 4 | 处理器 | 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  支持1 路 3G-SDI，2 路 HDMI1.3，1 路 DVI，1 路选配VGA，1 路 USB 播放。（提供检测报告） | 1 | 台 |
| 5 | 控制软件 | 显示屏专用控制软件 | 1 | 套 |
| 6 | 钢结构及包边 | 钢结构及不锈钢包边 | 21 | ㎡ |
| 7 | 配电系统 | 箱体定制，屏体总功率14KW，配电箱功率20KW | 1 | 套 |
| 8 | 线缆 | 含磁柱、屏体内部电源线、信号线及排线等 ，国际4平方电缆；通讯网线（超五类或六类）7根 | 1 | 项 |
| **3、会议系统** | | | | |
| **3.1、二楼会议室** | | | | |
| 1 | 数字会议主机 | 1.机箱采用标准2U设计，显示采用3.2寸彩色显示屏；  2.支持先入先出模式.后入后出模式.限制模式.电脑/主席允许模式.自由讨论模式；  3.配有三进一出视频矩阵，可直接控制最多三个摄像球，完成视频会议功能； | 1 | 台 |
| 2 | 会议主席话筒 | 1.超大静音开关设计；  2.稳固的带锁紧插拔式咪杆设计；  3.发言时咪杆红灯光环和话筒底座红色指示灯双提示；  4.带两位红色数码管提示，提示内容有话筒地址；  5.高灵敏度咪芯设计,拾音距离可达50cm； | 1 | 只 |
| 3 | 会议代表话筒 | 1.超大静音开关设计；  2.稳固的带锁紧插拔式咪杆设计；  3.发言时咪杆红灯光环和话筒底座红色指示灯双提示；  4.带两位红色数码管提示，提示内容有话筒地址； | 23 | 只 |
| 4 | 延长线 | 1.有线数字会议主机20米延长线 | 2 | 条 |
| 5 | 会议地插 | 1.名称：八芯地插盒系列多功能模块  2.材质：金属  3.功能：八芯地插连接盒。  4.里盒模块尺寸：95\*27(MM)  5.表面配套地插尺寸：120\*120(MM)  6.整个配套地插尺寸：100\*100\*54(长宽高MM) | 2 | 个 |
| 6 | 音箱 | 1.单12寸全频  2.二分频音箱频率响应（±3dB）46HZ-20KHZ  3.低音单元： 12INx1 75芯/180磁  4.高音单元: 3 INx1 75芯/126磁  5.输入阻抗:8ohms | 4 | 只 |
| 7 | 功放 | 1.功率：2\*850w/8Ω，2\*1360w/4Ω；  2.频响：20~20kHz(-0.5dB)；  3.总谐波失真：<0.05； | 2 | 台 |
| 8 | 壁挂音箱支架 | 音箱支架，需加粗型 | 4 | 只 |
| 9 | 无线话筒 | 1.一拖二真分集，手持腰包任意配选；  2.分集接收器实现最佳接收有效距离150米；  3.采用红外对频与手动调频方式实现传送器无线同步；  4.超强叠机.无线接收距离远近可调；  5.频率可锁定控制功能按钮；  6.独特智能ID识别技术，实现多套同时分布使用；  7.具有平衡和非平衡音频输出，方便和各种音响设备连接；  8.发射机采用两节1.5V电池供电，电池使用时间长，维护更方便  9.内置远距离协助驱动精灵软件，协助无线麦克主机延长发射信号。（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1 | 套 |
| 10 | 天线分配器 | 1.提供使用2~4台UHF无线系列或其他系列各种自动选讯接收机的多频道系統，共用一对天线，以简化天线装配工程，提升接收距离及效能；  2.天线输入插座可以直接配置适用频带范围内的各种单竿天线.同轴天线.延长天线组及对数定向天线组； | 1 | 台 |
| 11 | 调音台 | 1.12路通道输入高品质的话筒前置放大器和精确的均衡电路；  2.两编组，60mm行程的推子（衰减器）；  3.+48V幻象供电开关选择；  4.1组AUX辅助输出，1组FX发送，1路立体声返回；  5.10段LED电平显示器，内置数码效果器； | 1 | 台 |
| 12 | 反馈抑制器 | 1.内置了专用高速浮点数字信号处理器和声学自适应反馈（AFC）抑制算法;  2.内置10段均衡器、压限器、噪声门、高低通；  3.可完美消除掉烦人的自激啸叫声；  4.可连接电脑控制软件对处理器进行操作，简单方便，操作完毕可锁定参数； | 1 | 台 |
| 13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1.内置USB声卡，  2.模拟输入通道：8，模拟输出通道：8；  3.处理器:ADI SHARC 21489@450 MHz SIMD，DSP处理能力:400 MIPS，1.6 GFLOPS，采样率:48 kHz，± 100 ppm；  4.输入动态范围：110dB，输出动态范围：112dB；  5.内置一进一出的USB声卡，支持音乐播放、录制和软视频会议（如：ZOOM，腾讯会议，钉钉会议等）；  6.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8\*8，支持输入输出通道LINK和分组功能；  7.每个通道应有8个点的自适应反馈抑制（AFC）；  8.输入通道具备：8段PEQ ，且提供五种滤波器类型选择。（提供第三方CNAS检测报告） | 1 | 台 |
| 14 | 音视频处理软件V1.0 | 1.具有电子压限器、高低通、参数均衡、延时、输通道声像平衡调节模块；  2.通道参数设置可快速拷贝；  3.各通道均设有多功能菜单，哑音和监听；  4.可设置快捷场景调用模式和场景存储；  5.内置DSP效果器；  6.支持有线网口调节； | 1 | 套 |
| 15 | 网络定时型电源时序器 | 1.标准机箱设计，1U铝合金面板，人性化的抽手设计，美观实用。  2.50A大电流三芯电源输入缆线，电源输入连接方便，带负载总电流可达50A；  3.有不少于9个AC220V输出接口、不少于1个RJ45接口、不少于1个RS485接口、不少于2个USB接口、不少于1路数字信号输入、不少于1路数字信号输出、不少于1个空气开关、不少于1个旋钮和5个按键。（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  4.配置安全空气开关和支持独立1键通道的开关，带8个LED指示灯显示，便于查看每个设备取电； | 2 | 台 |
| 16 | 高清无缝混合矩阵 | 1.采用插卡式，模块化插卡式设计，8路输入8路输出，无缝瞬间切换，不黑屏，不存在缓慢的过度过程；  2.采用高速数字交换芯片，支持高清输入输出，支持3D，具有超强的抗干扰及全天候工作能力；  3.DVI.VGA.AV.HDMI输入板卡都带音频输入，并且音频可融合到HDMI输出的视频里，即输出端的HDMI线可同时传输输入的视频和音频，连接电视等HDMI显示设备时，不需另接音频线；（提供第三方CNAS检测报告）；  4.DVI.VGA.AV.HDMI输出板卡都支持独立的音频输出，音频信号可同时在HDMI数字接口和3.5音频模拟接口输出；  5.可选配网口，选配IPAD.Android控制软件，实现无线移动控制；  6.具有掉电记忆功能，带有断电现场保护，重新开机时，自动恢复原先的工作状态。  7.支持VGA.CVBS.S-Video.YPbPr.DVI，HDMI任意板卡输出； | 1 | 台 |
| 17 | 智慧化矩阵切换控制软件V1.0 | 1.内置嵌入式软件，可控制内置矩阵任意切换； | 1 | 套 |
| 18 | 矩阵HDMI输入卡 | 1.可实现视频.音频独立输入或同时输入功能，具备音视频同步矩阵功能；  2.视频采用HDMI接口和莲花头，音频采用3.5音频头；  3.每卡支持4路HDMI.音频信号输入；  4.采用高质量沉金线路板；  5.采用德国Erni高速专业连接器，非普通金手指； | 2 | 块 |
| 19 | 矩阵HDMI输出卡 | 1.可实现视频.音频独立输出或同时输出功能，具备音视频同步矩阵功能；  2.视频采用HDMI接口，音频采用3.5音频头；  3.每卡支持4路HDMI.音频信号输出，音频可同时从HDMI和3.5音频接头输出； | 2 | 块 |
| **3.2、三楼会议室** | | | | |
| 1 | 会议机柜 | 32U机柜 | 1 | 套 |
| 2 | 辅材 | HDMI线、音箱线、电源线、水晶头、网线、控制线、镀锌钢管、50欧母同轴线 | 1 | 批 |
| 3 | 高清液晶电视机 | 65寸电视机 | 2 | 台 |
| 4 | 会议主机 | 1.机箱采用标准2U设计，显示采用3.2寸彩色显示屏；  2.支持先入先出模式.后入后出模式.限制模式.电脑/主席允许模式.自由讨论模式；  3.配有三进一出视频矩阵，可直接控制最多三个摄像球，完成视频会议功能；  4.多种输入输出接口主输入.卡座输入和前置输出.辅助输出及录音输出接口；  5.带有RS232接口，可以连接电脑或中央控制系统；  6.带有RS232视频控制输出口，可以直接输出Pelco-P.Pelco-D.VISCA控制协议，控制最大3个摄像机，完成摄像自动跟踪；  7.可以配合专用的会议主机跟踪连接器，直接控制高清视频切换矩阵，完成高清视频自动切换；  8.内置DSP自适应音频处理器,可以最大可能的抑制声回输；  9.供给讨论单元使用，其输出电压为24伏直流电源，属安全电压范围，确保与会者的使用安全；  10.功耗标准<120W；  11.频率响应20--25000Hz（+-3dB）；  12.信噪比>80dB(A)；  13.动态范围>90dB | 1 | 台 |
| 5 | 主席话筒 | 1.超大静音开关设计；  2.稳固的带锁紧插拔式咪杆设计；  3.发言时咪杆红灯光环和话筒底座红色指示灯双提示；  4.带两位红色数码管提示，提示内容有话筒地址；  5.高灵敏度咪芯设计,拾音距离可达50cm；  6.支持多支主席同时在线；  7.支持视频跟踪；  8.先入先出发言模式与自由讨论模式可选，电脑控制下可以支持排队模式.电脑允许模式.自由讨论模式.限时模式；  9.长距离传输对音质不会有任何影响；  10.内置3W高保真扬声器，提供会议扩声；  11.自带3.5的耳机输出接口；  12.“手拉手”连接，系统更可靠；  13.同一线路10米延长线长度最多带30只话筒；  14.超强的抗手机干扰性；  15.主席话筒具有主席优先键功能，可以关闭正在发言的代表单元；  16.拾音距离0-50CM；  17.音频输出幅度<0dB，20CM距离发言典型值为200MV；  18.输出频响100Hz-18KHz；  19.信噪比≥80dB； | 1 | 台 |
| 6 | 代表话筒 | 1.超大静音开关设计；  2.稳固的带锁紧插拔式咪杆设计；  3.发言时咪杆红灯光环和话筒底座红色指示灯双提示；  4.带两位红色数码管提示，提示内容有话筒地址；  5.高灵敏度咪芯设计,拾音距离可达50cm；  6.支持多支主席同时在线；  7.支持视频跟踪；  8.先入先出发言模式与自由讨论模式可选，电脑控制下可以支持排队模式.电脑允许模式.自由讨论模式.限时模式；  9.长距离传输对音质不会有任何影响；  10.内置3W高保真扬声器，提供会议扩声；  11.自带3.5的耳机输出接口；  12.“手拉手”连接，系统更可靠；  13.同一线路10米延长线长度最多带30只话筒；  14.超强的抗手机干扰性；  15.主席话筒具有主席优先键功能，可以关闭正在发言的代表单元；  16.拾音距离0-50CM；  17.音频输出幅度<0dB，20CM距离发言典型值为200MV；  18.输出频响100Hz-18KHz； | 7 | 台 |
| 7 | 有线会议系统主机20米延长线 | 1.有线数字会议主机20米延长线 | 1 | 条 |
| 8 | 会议地插 | 1.名称：八芯地插盒系列多功能模块  2.材质：金属  3.功能：八芯地插连接盒。  4.里盒模块尺寸：95\*27(MM)  5.表面配套地插尺寸：120\*120(MM)  6.整个配套地插尺寸：100\*100\*54(长宽高MM) | 6 | 只 |
| 9 | 音箱 | 1.单12寸全频  2.二分频音箱频率响应（±3dB）46HZ-20KHZ  3.低音单元： 12INx1 75芯/180磁  4.高音单元: 3 INx1 75芯/126磁  5.输入阻抗:8ohms  6.灵敏度(1w@1m):97dB spl  7.声压级SPL:123dB,最大声压级SPL:129dB  8.额定功率:450w  9.节目功率:900w  10.峰值功率:1800w  11.指向性(HxV):90°x70°  12.箱体尺寸（W\*D\*H）:390\*365\*615mm  13.净重：18.7kg | 4 | 只 |
| 10 | 功放 | 1.功率：2\*850w/8Ω，2\*1360w/4Ω；  2.频响：20~20kHz(-0.5dB)；  3.总谐波失真：<0.05；  4.信噪比：>104dB；  5.阻尼系数：>600；  6.分离度：>60dB；  7.转换速率：>13v/ μs；  8.输入灵敏度：0.775V/1v/1.4v；  9.输入阻抗：20k/10k；  10.电压增益：32dB；  11.产品尺寸：470x430x88；  12.供电要求：~220V/50Hz, ±10%；  13.净重:17kg； | 2 | 台 |
| 11 | 天花喇叭 | 1.额定功率 :40W，最大功率：80W；2.输入电压/输入阻抗：100V/70V/ 8Ω；  3.灵敏度(1m ,1w):87dB；  4.频响：90-20kHz；  5.开孔尺寸:Φ180mm；  6.材料 : 面板：ABS / 后壳：铁；  7.重量：2.1kg；  8.尺寸：204\*137mm；  9.喇叭单元规格：4"1 | 4 | 台 |
| 12 | 壁挂音箱支架 | 12寸.15寸音箱支架，需加粗型 | 4 | 只 |
| 13 | 无线话筒【一拖四主机+手持话筒】 | 1.一拖四真分集，手持腰包任意配选；  2.分集接收器实现最佳接收有效距离150米；  3.采用红外对频与手动调频方式实现传送器无线同步；  4.超强叠机.无线接收距离远近可调；  5.频率可锁定控制功能按钮；  6.独特智能ID识别技术，实现多套同时分布使用；  7.具有平衡和非平衡音频输出，方便和各种音响设备连接；  8.发射机采用两节1.5V电池供电，电池使用时间长，维护更方便；  9.发射器采用50MHz频宽，方便各频率段互换，尤其是在KTV；  10.发射机采用高强度合金材料制造，经久耐用；  11.易读照明式液晶显示；  接收机参数  12.载波频率范围：600-900MHz；  13.震荡方式：PLL锁相环；  14.可用带宽：每通道30MHz（一共60MHz）中频频率：第一中频：110MHz，第二中频：10.7MHz；  15.调制方式：FM调频；  16.信道数目：红外自动对频200信道；  17.天线接口：TNC座；  18.用温度：-18℃到50℃；  19.显示方式：LCD；  20.偏移度：45KHz； | 1 | 套 |
| 14 | 天线分配器 | 1.提供使用2~4台UHF无线系列或其他系列各种自动选讯接收机的多频道系統，共用一对天线，以简化天线装配工程，提升接收距离及效能；  2.天线输入插座可以直接配置适用频带范围内的各种单竿天线.同轴天线.延长天线组及对数定向天线组；  3.四组电源输出：12V/600~1000mA；  4.频率范围：480-1000MHz；  5.输入截断点：+22dBm；  6.噪声比：4.0dB Type(Center Band)；  7.增益：+6-9dB(Center Band)；  8.输出阻抗：15dB min；  9.阻抗：50Ω；  10.频宽：300MHz；  11.插座：TNC female；  12.电源供应：100-240V/50/60Hz；  13.电源消耗：170mA； | 1 | 台 |
| 15 | 调音台 | 1.12路通道输入高品质的话筒前置放大器和精确的均衡电路；  2.两编组，60mm行程的推子（衰减器）；  3.+48V幻象供电开关选择；  4.1组AUX辅助输出，1组FX发送，1路立体声返回；  5.10段LED电平显示器，内置数码效果器效果器；  6.录音输出接口，PSU内置电源；  7.内置SD卡接口.USB接口MP3播放器。  8.频率范围：20Hz-20KHz  9.信噪比： >90dB  10.分离度：>80dB  11.高音：(+-15dB12KHz)  12.中音：(+-15dB2.5KHz)  13.低音：(+-15dB80Hz)  14.输入阻抗：40KΩ平衡/20KΩ  15.输出阻抗：200Ω平衡/100Ω不平衡 | 1 | 台 |
| 16 | 反馈抑制器 | 1.内置了专用高速浮点数字信号处理器和声学自适应反馈（AFC）抑制算法;  2.内置10段均衡器、压限器、噪声门、高低通；  3.可完美消除掉烦人的自激啸叫声；  4.可连接电脑控制软件对处理器进行操作，简单方便，操作完毕可锁定参数；  5.自适应全频带反馈抑制，可无失真地完全消除掉自激啸叫声；  6.内置独特的动态噪音消除功能，有效过滤掉背景和系统电流噪音，从而提高信噪比和改善音质；  7.采用高品质电源，保证高保真的音质和有效抑制各种电源干扰；  8.频响：20Hz～20kHz；  9.噪声抑制比 ：6-18dB；  10.总谐波失真：<0.1%@1KHz；  11.最大输入电平\输出电平：2Vpp；  12.输出阻抗（平衡）：150Ω，输入阻抗（平衡）：4700Ω； | 1 | 台 |
| 17 | 数字音频处理器 | 1.模拟输入通道：8，模拟输出通道：8；  2.处理器:ADI SHARC 21489@450 MHz SIMD，DSP处理能力:400 MIPS，1.6 GFLOPS，采样率:48 kHz，± 100 ppm；  3.输入动态范围：110dB，输出动态范围：112dB；  4.内置一进一出的USB声卡，支持音乐播放、录制和软视频会议（如：ZOOM，腾讯会议，钉钉会议等）；  5.两通道独立AEC，尾长时间：512ms，收敛率：60dB/S, 回声消除幅度：60dB；  6.独立通道的AFC（反馈抑制），采用陷波式算法，传声增益提升幅度：10dB；  7.噪声抑制（ANS），信噪比提升18dB；  8.16段英式参量均衡，提供5种滤波器选择：Parametric,Lowshelf,Highshelf,Lowpass,Highpass；  9.提供终端用户订制操作界面，最大支持30台设备同一个界面管理；  10.具有中央控制功能，可对系统中的电源、信号切换、环境控制、音频等整体控制，实现一键开启系统所需要的功能。  11.可提供自定义的用户操作界面，处理模块为可配置式，根据需求自由更换，提供8台设备同时在线操作；  12.总谐波失真(THD+N)不低于0.001% @1kHz，+4dBu；  13.输入通道具备：输入增益3dB步长16个档位，自适应回声消除(AEC)，噪声抑制(ANS)，增益共享自动混音(AMC)、门限自动混音（Gate Mixer），自动增益(AGC)，闪避器(Ducker)，噪声增益补偿器(ANC)；  14.输出通道具备：12段PEQ,31段GEQ,分频器、延时器、限幅器，具有12 x9 矩阵，具有16组预设；  15.支持输入输出通道LINK和分组功能；  16.频率响应范围20～20kHz (±0.5dB)，THD+N:<-100dB @17dBu；  17.输入增益:0/3/6/9/12/15/18/21/24/27/30/33/36/39/42/45 dBu； | 1 | 台 |
| 18 | 音视频处理软件V1.0 | 1.具有电子压限器、高低通、参数均衡、延时、输通道声像平衡调节模块；  2.通道参数设置可快速拷贝；  3.各通道均设有多功能菜单，哑音和监听；  4.可设置快捷场景调用模式和场景存储；  5.内置DSP效果器；  6.支持有线网口调节； | 1 | 套 |
| 19 | 网络定时型电源时序器 | 1.标准机箱设计，1U铝合金面板，人性化的抽手设计，美观实用。  2.50A大电流三芯电源输入缆线，电源输入连接方便，带负载总电流可达50A；  3.接口具有9个AC220V输出接口、1个RJ45接口、1个RS485接口、2个USB接口、1路数字信号输入、1路数字信号输出、1个空气开关、1个旋钮和5个按键。；  4.配置安全空气开关和支持独立1键通道的开关，带8个LED指示灯显示，便于查看每个设备取电；  5.前面板配1路直通220V电源座及2路USB DC-5V,1A直流供电接口，便于调试照明及手机IPAD充电；  6.后面板8路多功能标准插座输出，通用于国际多种类型插头；  7.带RJ45网口，配合网络系统软件或控制主机，通过TCP/IP协议远程开关机控制，可自由控制单路或多路开关电源；  8.带232和485智能化控制接口，具有标准串口控制功能，可连接中控系统；  9.带远程干结点信号控制功能及短路信号输出功能，便于联机下一台设备达到统一管理。  10.每通道最大电流：16A；  11.通道数：9；  12.电源供应：AC 110V/220V 50/60Hz；  13.装机高度：1U；  14.电源指示：LED指示灯；  15.接口：前面板1个万能插座.后面板8个万能插座.1个网口.1个485口.1个短路输入输出口.2个USB口；  16.产品尺寸（W×H×D）：484×44×405mm；  17.重量：5.45KG； | 2 | 台 |
| 20 | 高清无缝混合矩阵 | 1.采用插卡式，模块化插卡式设计，8路输入8路输出，无缝瞬间切换，不黑屏，不存在缓慢的过度过程；  2.采用高速数字交换芯片，支持高清输入输出，支持3D，具有超强的抗干扰及全天候工作能力；  3.DVI.VGA.AV.HDMI输入板卡都带音频输入，并且音频可溶合到HDMI输出的视频里，即输出端的HDMI线可同时传输输入的视频和音频，连接电视等HDMI显示设备时，不需另接音频线；  4.DVI.VGA.AV.HDMI输出板卡都支持独立的音频输出，音频信号可同时在HDMI数字接口和3.5音频模拟接口输出；  5.可选配网口，选配IPAD.Android控制软件，实现无线移动控制；  6.支持HDCP，支持蓝光DVD.苹果电脑等，不需另配解码器；  7.内置输入均衡，输出放大电路，输入加输出传输距离大于50米；  8.带串口控制，标配电脑控制软件，可接受中控等第三方设备控制；  9.所有输入端口支持现场改写EDID，输出端口可读回EDID，兼容性好；  10.采用高档蓝光液晶显示屏，可显示设备各通道的切换状态.输入信号特性等信息，方便切换控制；  11.具有掉电记忆功能，带有断电现场保护，重新开机时，自动恢复原先的工作状态。  12.支持VGA.CVBS.S-Video.YPbPr.DVI，HDMI，SDI任意板卡输入；  13.支持VGA.CVBS.S-Video.YPbPr.DVI，HDMI任意板卡输出； | 1 | 台 |
| 21 | 智慧化矩阵切换控制软件V1.0 | 1.内置嵌入式软件，可控制内置矩阵任意切换； | 1 | 套 |
| 22 | 矩阵HDMI输入卡 | 1.可实现视频.音频独立输入或同时输入功能，具备音视频同步矩阵功能；  2.视频采用HDMI接口和莲花头，音频采用3.5音频头；  3.每卡支持4路HDMI.音频信号输入；  4.采用高质量沉金线路板；  5.采用德国Erni高速专业连接器，非普通金手指；  6.支持瞬间无缝切换技术，不黑屏；  7.支持图像分辨率1920x1200P60；  8.自动EDID管理，不需人为干预；  9.兼容HDMI1.4的标准，HDCP1.3协议, DVI1.0协议；  10.支持HDCP，支持蓝光DVD；  11.点对点硬件无压缩实时转换；  12.传输距离大于20m；  13.具有输入输出预加载，切换速度更快；  14.即插即用，无需软件，无需驱动；  15.接口带宽 5.25Gbps,全数字  16.像素带宽 165MHz, 全数字 | 2 | 块 |
| 23 | 矩阵HDMI输出卡 | 1.可实现视频.音频独立输出或同时输出功能，具备音视频同步矩阵功能；  2.视频采用HDMI接口，音频采用3.5音频头；  3.每卡支持4路HDMI.音频信号输出，音频可同时从HDMI和3.5音频接头输出；  4.支持图像分辨率1920x1200P60；  5.采用高质量沉金线路板；  6.采用德国Erni高速专业连接器，非普通金手指；  7.支持瞬间无缝切换技术，不黑屏；  8.支持图像分辨率1920x1200P60；  9.自动EDID管理，不需人为干预；  10.兼容HDMI1.4的标准，HDCP1.3协议, DVI1.0协议；  11.点对点硬件无压缩实时转换；  12.传输距离大于20m； | 2 | 块 |
| **4、诉服系统** | | | | |
| **4.1、一楼大厅** | | | | |
| 1 | 诉讼服务自助终端 | 软件功能：  1.登录验证：支持身份证识别登录，二维码识别登录（需配备导诉台），人脸识别登录。  2.案件查询：登陆后，可查看该案件处理进度及处理流程，包括案件基本信息及流程节点信息。  3.后台管理系统：更新通知；包含数据查看、业务功能配置、设备管理、日志记录、权限管理、版本管理。 | 1 | 台 |
| 2 | 手机充电站 | 支持8路以上充电 | 1 | 台 |

### 采购相关要求

★ 1、所有设备为三年原厂免费保修服务,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原厂保修服务承诺书（原件）且原厂保修服务承诺函上用户单位必须为“越城区人民法院”。签订合同时需出具数字庭审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无缝对接承诺函（原件）。

2、中标人提供的设备(包括配件)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指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序列号可查；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标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的型号、规格、原厂生产或出厂日期。如提供的设备及系统达不到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采购人有权退货并且后果一概由中标人承担。

3、用户保留在一周内对中标的硬件设备进行试用、测试、厂验的权利，厂家也有义务配合测试。如果测试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不一致、软件缺失或中标人有意在一周内拖延测试，则被视为欺诈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另按合同约定处理；开标后发现投标人有欺诈行为，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且投标方需承担一切后果与责任。

4、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中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 5、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对软硬件和网络做好集成和开发工作。包括对机房相关设备的整理、系统迁移、机柜接线的整理、IP地址的修改等。

★ 6、本项目所有设备及系统的安装、调试均要求设备原厂商五年以上实际工作经验原厂工程师实施。中标人必须为完成本项目，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免费提供系统集成必须的相应耗材、网线或光纤尾纤等。

7、本项目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服务条款相当于或高于、符合项目任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所投产品不在推荐品牌范围内的，需提供第三方出具的产品性能指标详细材料，证明其产品与推荐品牌同档次、具有可比性。

8、中标人应提供7\*24小时的电话咨询、远程连接支持等各类技术支持服务，按照用户要求成立服务项目组，提供7×24小时应急响应服务；对于严重故障（影响用户方业务正常运作的故障），应派遣工程师2小时内到现场做技术支持。

★ 9、本项目为“一揽子工程”，投标方应充分理解与满足招标文件中的需求与目标，如投标方对本项目理解有误或方案设计存在偏差等，导致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现遗漏工程的，弥补的项目费用全部由投标方承担，招标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全款支付。

#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合同按采购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制定，以下仅为部分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交易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详见项目对应招投标文件 |  |  |  |
| 合 计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 | | | |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详见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进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并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交货期：

2.实施地点：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九、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本次项目采购所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建议按《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要求执行。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详见采购文件（签订时需细化）。

**十二、调试和验收**

详见采购文件（签订时需细化）。

**十三、货物包装**

详见采购文件（签订时需细化）。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合同管理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特别条款：**

**A.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B.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中作为核心产品（由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品牌均相同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的产品；按前款规定处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开标现场随机抽签确定。

**2.评分标准：**总分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 70 分，价格分 30 分。下述所列为评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01标商务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商务资信 | 投标单位资质证书  （3分） | 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认证叁级(CCRC)及以上的得1分；  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CE 27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少一项扣0.5分，本项最高得2分；（所有证书均在有效期内）（提供原件证书扫描件及复印件） | 3 |
| 类似业绩  （3分） | 在近三年内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提供用户单位联系人方式、职务；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
| 技术 | 技术参数（36分） |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性能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基本要求（招标内容技术参数具体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议打分，每偏离一项扣1分，标注“▲”每一项不满足扣3分，扣完为止；标注“★”项为重要参数，投标人须完全满足，有负偏离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 36 |
| 项目实施团队  （7分） | 根据投标人拟定的项目组成专业人员的技术能力情况评分：  1.项目经理具备ITSS服务项目经理的得2分；  2.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2分；  3.项目成员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信息安全保障人员（CISAW）认证证书、网络工程师，每个得1分，最高3分；  （提供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和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的证书需在有效期内。） | 7 |
| 项目组织方案（15分） | 1、根据投标方对用户现有环境及业务系统的了解程度，提供的整体硬件集成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先进性、合理性及详细程度,酌情打分。能提供用户整体网络拓扑图、了解用户网络划分架构、对智慧法庭系统的集成使用方案了解清楚的为优秀5-4分；能提供部分网络拓扑架构的，对智慧法庭系统有一定了解的为良好3.9-2分；不了解整体的网络拓扑和网络划分，对智慧法庭系统不了解的为一般1.9-0分，差或无不得分；  2、提供施工方案、技术人员组织计划、供货计划、进度计划等内容综合打分；各方案计划优于用户对整体项目工期要求，可以提前验收的为优秀5-4分；各方案计划刚好满足用户要求，能按期完工的为良好3.9-2分；各方案计划中存在一定风险导致不能按期完工的为一般1.9-0分，差或无不得分；  3、根据项目整体设计方案与招标书的吻合程度。对系统具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从整体维护设计方案的创新性、合理性、可行性及可靠性、服务期间巡检、故障处理等建立定期巡检制度和运行情况报告制度，建立服务档案，解决方案资料库，应急服务预案等情况综合进行打分，整体维护设计方案远远高于用户实际需求的，提供的各项服务能够针对性的解决用户实际使用问题的为优秀5-4分；整体维护设计方案刚好满足用户实际需求的，提供的各项服务能部分满足用户实际使用需求的为良好3.9-2分；整体维护设计方案存在部分情况可能不满足用户实际需求的，提供的各项服务不太能满足用户实际使用需求的为一般1.9-0分，差或无不得分； | 15 |
| 售后服务能力  （6分） |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的合理性、科学性、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打分，从人员驻点服务情况和技术响应时间整体响应时间从中标人到用户现场在0.5个小时内的优秀3分，从人员驻点服务情况和技术响应整体响应时间从中标人到用户现场在1个小时内的良好2分，从人员驻点服务情况和技术响应整体响应时间从中标人到用户现场在2个小时内的一般1分，差或无不得分。 | 3 |
|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常驻服务机构情况对比打分，包括是否具有较强的服务能力，是否能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综合打分。服务机构响应时间在0.5小时内的为优秀3分，服务机构响应时间在1个小时内的为良好2分，服务机构响应时间在2个小时以上的为一般1分，差或无不得分。 | 3 |

**注：所有证书都应在有效期内，逾期不得分。**

**01标价格分：**

2.2.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文件制作请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三部分“投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有关格式附件如下：

**附件1：资格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2：资格文件目录**

目 录

1.投标声明函 …………………………………………………………………（页码）

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页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4.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页码）

5.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5.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页码）

5.2特定资格条件的有关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6.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页码）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页码）

**注：以上文件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制作，投标供应商根据内容做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关联点设置。**

**附件3：投标声明函**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

我方 （填写投标人全称；联合体投标的写全部联合体成员） 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填写招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同意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

2.若我方中标，承诺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方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且合法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5.我方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

6.我方承诺具备良好的财务制度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7.我方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我方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8.我方承诺若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愿接受依法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组织实施的 （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为 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各方一致决定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
2. 以 （填写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包括但不仅限于投标、配合处理质疑投诉等一切和采购活动相关的事宜。

三、联合体各方对投标响应文件及开标过程中的各种书面承诺、澄清等均予以认可，对联合投标各方均产生约束力。

四、如果中标，联合投标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标项（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甲方：… 乙方：…

…

七、联合体各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合同比例分别为：

甲方：… 乙方：…

…

八、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填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及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认可并承担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示：1、请仔细核对身份证号码，若填写错误，作无效投标处理。**

**2、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6：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

制作说明：

1. 提供身份证原件正反两面的彩色图片，内容清晰可辨，加盖单位CA签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提供经营者本人的身份证。

**附件7：（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规模划分按《工信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函与中标（成交）公告同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8：（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请填写采购人名称） 的 （请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中标人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9：商务和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商

务

和

技

术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期：

**附件10：商务和技术文件目录**

目 录

1.项目明细清单………………………………………………………………（页码）

2.技术响应表…………………………………………………………………（页码）

3.商务响应表…………………………………………………………………（页码）

4.项目实施方案………………………………………………………………（页码）

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页码）

6.备品备件及供选择的配套零部件清单……………………………………（页码）

7.消耗品、维修零配件及其价格清单………………………………………（页码）

8.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9.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如有）………………………………（页码）

10.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页码）

1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页码）

12.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文件投标供应商可以在本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范本基础上适当微调，使得内容更加完备。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做好关联点设置。

**附件11：项目明细清单**

**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货物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单位及  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服务部分（如有）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  数量 | 服务时间 |
| 1 |  |  |  |
| 2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内容完整的情况下，对上表进行细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2：技术响应表**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部分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服务部分（如有）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商务响应表**

**商 务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  |  |  |
| 质保期 |  |  |  |
| 技术培训 |  |  |  |
| 售后服务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2、“类别”一栏按采购文件第三章中商务要求的分类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4：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  资格 | 本项目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5：消耗品、维修零配件及其价格清单**

**消耗品、维修零配件及其价格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制造商  名称 | 单价  市场价 | 单价报价 | 对应的投标设备名称 |
| 1. |  |  |  |  |  |
| 2.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 |  |  |  |  |  |

注：以上为主要消耗品及易损配件的报价，采购人据此在采购合同中约定相关价格。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6：类似业绩一览表（如有）**

**类似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金额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验收报告  （有/无）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备注：

1. 请在此表后附上类似业绩的合同、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如有）。
2. 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中有被省级及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首台套产品”或“制造精品”的，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该供应商的业绩分为满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7（如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首台套或制造精品产品 | 核心产品  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节能认证  证书编号 |
|  |  |  |  |
|  |  |  |  |
| 环境标  志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环境标志认  证证书编号 |
|  |  |  |  |
|  |  |  |  |

备注：1、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制造商应与《开标一览表》、《项目明细清单》中的相应产品一致。

2、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的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二部分“采购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特别提示：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中关于无效投标的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日 期：

**附件18：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19：报价文件目录**

目 录

1.开标一览表 …………………………………………………………………（页码）

2.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自拟）……………………………………（页码）

**附件20：**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项目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或其他服务报价项** | **品牌** | **制造商** | **型号** | **规格** | **单价** | **数量** | **金额**  **（人民币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 **大写：** | | | | | | |
| **小写：** | |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招标人不接受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投标人在此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有关本项目的招投标及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投标报价。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中标人的《开标一览表》，接受社会监督。**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七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出询问、质疑和投诉。

## 一、供应商询问

1.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需要解释的，在政采云系统内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询问（加盖单位CA章），采购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2采购机构一般通过与询问相同的形式答复。

## 二、供应商质疑

**2.1质疑有效期：**

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的数据电文形式，在政采云系统内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质疑：

（1）采购公告中的资格条件、获取采购文件时间设定等不符合有关规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但采购文件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更正公告等）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供新的事实或证据的除外。

**2.2质疑主体的有效性：**

2.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2质疑人应当与质疑事项须存在利害关系,不得提出“自杀式质疑”。

**2.3质疑的答复**

采购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机构视情以变更公告等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质疑的撤回**

供应商可以通过政采云系统撤回已经被受理的质疑书。

## 三、供应商投诉

**3.1投诉有效期**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特别提醒：质疑是投诉的前置程序，供应商必须先质疑后投诉。**

**3.2投诉内容**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投诉书需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授权代表（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标项：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请求1：

请求2：

……

**本公司承诺接受数据电文形式的质疑答复，视为书面答复。**

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期：